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汪小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江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松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 其他有关资料。

上述文件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备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新莱福、公司或本公司	指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新莱福	指	新莱福磁电（宁波）有限公司
香港新莱福	指	新莱福磁电（香港）有限公司
美国新莱福	指	Newlife Magnetics LLC
越南新莱福	指	新莱福磁电（越南）有限公司
新莱福磁材	指	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
深圳磁加	指	深圳市磁加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碧克	指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指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NICHILAY	指	NICHILAY MAGNET CO., LTD.、日磁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日丽磁石香港有限公司等属于同一控制下公司的合称
德国 MAVIG	指	MAVIG GmbH
美国 Bar - Ray	指	BAR RAY PRODUCTS INC
英国 Kemmetech	指	KEMMETECH LTD
双鹰	指	山东双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华仁	指	北京市华仁益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厦门钨业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歌尔	指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VOC	指	VOC 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的英文缩写。
PVC	指	Polyvinyl chloride 的缩写，即聚氯乙烯，为世界上产量排名前列的通用塑料，应用非常广泛。
PP	指	Polypropylene 的缩写，即聚丙烯，是一种无色半透明的热塑性轻质通用塑料。
PET	指	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 的缩写，即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是热塑性聚酯中最主要的品种，俗称涤纶树脂。
CPE	指	Chlorinated Polyethylene 的缩写，即氯化聚乙烯，是一种饱和和高分子材料。
Latex 油墨	指	Latex 墨水也叫乳胶墨水，是一种可以在无涂层介质上打印的墨水。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莱福	股票代码	301323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莱福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Newlife New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EWLIF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汪小明		
注册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沧海四路 4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35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沧海四路 4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356		
公司网址	https://kingmagnet.com/		
电子信箱	info@kingmagne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永刚	刘春蕾
联系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沧海四路 4 号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沧海四路 4 号
电话	020-62283186	020-62283186
传真	020-62283131	020-62283131
电子信箱	info@kingmagnet.com	info@kingmagne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新城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扬、刘洪亮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吴曦、李锐	2023.6.6-2026.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771,185,762.98	714,877,870.32	714,877,870.32	7.88%	782,636,702.52	782,636,70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38,104,002.67	127,855,730.73	127,920,244.13	7.96%	133,336,612.78	133,266,64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21,949,385.80	112,055,713.17	112,647,460.15	8.26%	124,156,818.30	124,371,78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18,407,360.77	178,946,160.23	178,946,160.23	-33.83%	145,152,327.74	145,152,327.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7	1.62	1.63	-9.82%	1.69	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7	1.62	1.63	-9.82%	1.69	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1%	14.98%	14.99%	-5.98%	18.06%	18.0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2,180,207,640.43	1,024,980,547.50	1,024,424,363.48	112.82%	941,707,532.34	942,118,41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998,886,930.98	908,123,449.47	908,117,998.36	120.11%	804,207,601.33	804,137,636.8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

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至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4,294,321.64	189,342,912.34	210,078,613.48	207,469,91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67,503.72	32,549,710.82	43,951,342.27	33,335,44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705,946.15	29,359,760.03	42,002,908.11	24,880,77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98,563.07	8,838,587.34	51,071,640.48	48,898,569.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2,524.38	25,026.81	-48,982.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23,027.44	9,571,374.31	4,286,629.93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320,206.19	9,472,489.67	6,503,683.63	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6,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338,910.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7,197.24	-1,213,649.90	111,629.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00,011.48	2,828,456.91	1,619,183.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8,883.66			
合计	16,154,616.87	15,272,783.98	8,894,866.0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800,017.56	
2022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272,783.98	
差异	527,233.58	1. 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吸附功能材料、电子陶瓷元件及其他功能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上述相关材料分属不同行业，具体如下：

1. 吸附功能材料业务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生产的吸附功能材料属于粘结铁氧体永磁材料。粘结铁氧体永磁材料行业是铁氧体永磁材料领域的一个重要分支，该材料只需要一次充磁，就能持续对外提供稳定的磁场。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铁氧体永磁材料生产国。据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磁性材料与器件分会统计，2022 年我国铁氧体永磁产量超 64 万吨。2023 年，受消费市场持续低迷的影响，铁氧体永磁行业的产量较上年没有较大增长。总体看，铁氧体永磁行业近年来呈现出稳定的发展态势，且近年来的产量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在多个领域得到了广泛的应用。短期内虽受传统需求萎靡的影响，但随着新技术的不断推出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比如新能源），铁氧体永磁行业的市场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

粘结铁氧体永磁材料作为永磁材料重要分支，以其优越的可加工性和成本优势，被广泛应用于电力、电子、汽车、民用吸附等多个领域。随着科技的进步、工业的发展和消费需求的变化，市场对粘结铁氧体永磁材料的需求不断增加。粘结铁氧体永磁材料行业在技术上不断创新，致力于提高产品的磁性能、耐候性、可加工性等方面的性能。同时，随着公众环保意识的提高，行业也在积极开发绿色环保型的粘结铁氧体永磁材料。

粘结铁氧体永磁材料在民用吸附方向上的应用，主要集中在广告展示、装修装饰、办公教育和玩具工艺品等领域。

在广告展示领域，粘结铁氧体永磁材料常被用于制作广告墙面、磁性广告牌或展示板。由于其良好的磁性和稳定性，能够牢固地吸附在铁性表面上，使得广告信息能够长时间稳定地展示，而且便于更换和调整。

据中商产业研究院的 2021 年调研报告，“2015 年喷绘介质制造市场规模 190 亿元，2019 年增至 230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4.9%。2020 年受疫情影响，广告需求减少，喷绘介质制造市场规模将维持 2019 年水平，随着疫情好转，预计中国喷绘介质制造市场规模将稳步增长，2022 年增至 259 亿元。”

随着人们对生活方式多样化和便利性的追求。在装修装饰领域，墙纸、墙板以及地板也出现了用磁性材料的解决方案，实现了安全绿色的装修施工。在办公教育方面磁性白板也越来越多地走进了办公室和教室，磁性材料也成为了一些文具和玩具产品的配件，实现了使用的便利性和趣味性。

综上，粘结铁氧体永磁材料在广告、装修装饰、办公文具和玩具制品等领域的应用非常广泛，为人们的生活和工作带来了极大的便利和生活乐趣。

2. 电子陶瓷元件业务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生产的电子陶瓷元件属于被动元器件。从行业情况来看，被动元器件是电子行业的基础元件，主要包括电容、电感、电阻等，在电路中主要承担旁路、去耦、滤波、储能、稳定电流、稳定电压、阻抗匹配、抗电磁干扰等具体功能，具有广泛的应用场景。近年来被动元器件市场呈现出稳定增长的趋势，其市场规模在不断扩大，根据 ECIA（Electronic Components Industry Association，美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Mordor Intelligence（总部位于印度海德拉巴的市场分析机构）的相关数据，全球被动元件市场规模 2021 年为 327.7 亿美元，2022 年为 346 亿美元，并预计到 2027 年将达到 428.2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4.56%。

被动元器件中的电阻主要包括固定电阻器和可变电阻器，固定电阻器是电子电路中的基础无源元件之一，其中片式固定电阻器是当前固定电阻器行业的主流产品。可变电阻器指能敏锐地感受某种物理、化学的信息并将其转变为电信息

的特种电子元件，属于敏感元件。公司生产的片式压敏电阻器、环形压敏电阻器和热敏电阻器均属于敏感元件的范畴。

敏感元件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医疗、环保、航空航天等领域，近年来一直呈现出稳步增长的态势，尤其是在智能化、物联网、新能源等新兴技术的推动下，敏感元件的应用场景不断拓展。同时，随着科技的不断进步，敏感元件的制造工艺和技术水平也在不断提高，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

综上，敏感元件行业在技术进步和市场需求的推动下不断发展壮大。未来，随着新兴产业的持续发展和环保意识的提高，敏感元件行业将迎来更多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3. 其他功能材料业务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的其他功能材料业务目前主要涉及辐射防护行业。辐射防护是一个重要的安全防护领域，主要致力于保护人们免受电磁辐射和核辐射等有害辐射的伤害。这个行业涵盖了各种辐射防护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包括但不限于辐射防护服、辐射防护屏蔽材料、辐射检测仪器等。

辐射防护行业的发展受到多种因素的驱动。首先，随着核能、医疗、工业等领域的发展，辐射源的数量和种类不断增加，这使得辐射防护的需求也日益增长，比如核医学等医疗技术的普及，医疗领域的辐射防护需求也在不断增加，医疗机构需要确保患者和医务人员在接受诊断和治疗过程中的辐射安全。其次，政府对辐射安全的监管力度加强，以及公众对辐射危害认识的提高，也推动了辐射防护行业的发展。政府部门对辐射安全和防护的监管越来越严格，制定了一系列法规和标准来规范辐射工作场所的安全管理、人员的职业健康等。这要求相关企业和单位必须配备专业的辐射防护设备和措施，确保工作人员和公众的安全。此外，科技的进步也推动了辐射防护行业的发展。新的辐射探测技术、辐射屏蔽材料以及辐射剂量监测和报警系统的不断涌现，为行业提供了更多的解决方案。这些技术的发展使得辐射防护更加精确、高效和便捷。

在辐射防护行业中，各种产品和服务不断涌现，以满足不同领域的需求。例如，在医疗领域，辐射防护服、手套、眼镜等个人防护装备被广泛使用，以保护医务人员免受放射性物质的伤害。在工业领域，辐射屏蔽材料和设备被应用于放射性物质或射线装置的使用场所，以确保工作人员和环境的安全。

辐射防护行业在法规、技术、医疗和公众需求等多方面因素的推动下，呈现出稳定增长的趋势，这反映了辐射防护行业的广阔前景和巨大潜力。然而，行业也面临着一些挑战，如技术创新、产品质量监管、市场推广等方面的问题。以市场上的高能射线防护类产品为例，第一代“纯铅材料”、第二代“轻铅材料”、第三代“无铅材料”，目前优质的无铅高能射线屏蔽材料市场被几家外国企业把控，价格昂贵，采购附加条件苛刻，而国内高能射线防护材料领域还在大面积使用第一代铅金属及铅橡胶制品，正向第二代材料过渡，第一代和第二代材料都是高毒性的含铅材料，作为有毒重金属材料其重量高、环境污染性大，生产及使用各环节均会对环境和接触使用人员造成不可逆转的伤害，全球多个国家陆续发布了严格的限铅措施，无铅、无毒、安全、环保的高能射线防护材料的开发和应用备受市场关注。未来，辐射防护行业需要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和创新，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以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

（二）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规模持续增长，规模效应逐渐显现，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增加，公司产品受到下游众多客户的高度认可，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

在吸附功能材料领域，公司创造性的提出磁性展览展示系统概念，开发出可直接印刷、即印即用、快速换新、绿色环保的产品，大大拓展了吸附功能材料的应用边界，被广泛用于广告展示、家居装饰、办公教育等场景，产品获多项荣誉，包括第九届中国广告十大行业新材料创新奖（2009年）、两次美国 SGIA 展会年度最佳产品奖（2015年与2018年）、两次 SPAF 韩国首尔印刷优秀产品奖（2015年与2016年）等。公司在该领域持续引领行业发展，市场占有率多年全球领先。

在电子陶瓷元件领域，公司具备宽压敏电压、多材料体系、大功率、多电极型号的环形压敏电阻生产能力，满足客户多元需求，已成为全球范围内工艺技术先进、品类齐全的环形压敏电阻供应商，市场占有率全球领先。

在辐射防护领域，公司推出的柔性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产品可替代传统含铅材料，无毒环保、轻薄柔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可广泛用于医疗、安检、核电、核工业等行业，在高端应用领域可全面替代进口。报告期内，

公司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研制了可塑性透明防辐射材料，该产品允许可见光通过，不允许 X 射线等高能射线通过，又有很好的热塑性，在医用眼镜、医用面罩、移动屏风、手套箱观察窗、手持式牙片机挡光板等方面可广泛应用，目前只有个别海外国家能生产此类产品且对中国有技术封锁，公司成功研发出该类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对促进相关行业安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通过长期研发创新，已拥有微纳粉体材料制备、功能复合材料加工、电子陶瓷元件加工、装备及自动化等系列核心技术，构筑了公司的技术壁垒，形成了业内先进的技术优势。公司 2021 年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3 年被国家知识产权局评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023 年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定为“2022 年广东省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和“2022 年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公司是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并建有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概述

公司自 1998 年成立以来，始终秉持“专注功能材料，智造美好生活”的理念，致力于吸附功能材料、电子陶瓷材料、其他功能材料等领域中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二十多年来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自主设计并建设了多个自动化生产平台，报告期内拥有有效专利 97 项（其中：中国发明专利 31 项，美国发明专利 3 项），成为相关领域全球领先的功能材料制造商之一。

在吸附功能材料领域，公司最早于 2007 年提出吸附式广告展示系统的概念，并成功开发出柔性宽幅、可直接印刷的广告用磁胶材料，大大拓展了吸附功能材料的应用边界。公司生产的该类产品目前最宽可达 1,626mm，厚度最薄可达 0.08mm，均为行业先进水平。公司还特别关注产品的环保性和安全性，陆续研发出无卤、无 VOC、耐火阻燃等具有较高环保及安全标准的绿色产品。公司的广告用磁胶材料可直接印刷、喷绘，即印即用、快速换新、无毒环保，被广泛应用于广告展示、家居装饰、办公教育等场景。2023 年，公司吸附功能材料产品销售量超过 2250 万平方米，是全球市场占有率领先的供应商之一。

在电子陶瓷材料领域，公司主要产品为环形压敏电阻、片式压敏电阻和 NTC 热敏电阻等电子陶瓷元件。在环形压敏电阻产品方面，公司目前已开发出氧化锌和钛酸锶两类产品，通过多年的产品迭代创新及生产工艺的优化，公司目前已经具备宽压敏电压、多材料体系、大功率、多电极型号的产品生产能力，满足客户的多元需求。2023 年，公司环形压敏电阻销量超过 12.7 亿只，是目前全球范围内工艺技术先进、品类齐全、市场占有率领先的重要供应商之一。在片式压敏电阻产品方面，公司已建立起从低压到高压、从小尺寸到大尺寸、从低功率到高功率全系列规格的片式压敏电阻产品体系。在 NTC 热敏电阻产品方面，公司掌握从芯片制备到器件封装的完整核心技术，通过自主研发的生产及检测设备实现了自动化生产，生产效率和产品精度均处于国内先进水平。



在其他功能材料领域，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MIM 产品（含高比重合金）等。以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为例，该产品可替代传统含铅材料，无毒无害、轻薄柔软，避免了有毒重金属铅元素在生产使用过程中对人体及环境造成的不可逆危害，可广泛应用于医疗、安检、核电、核工业等行业。

（二）主要产品情况

1. 吸附功能材料

公司生产的吸附功能材料主要指应用于广告展示、办公教育、装饰装修、玩具工艺品等领域起吸附作用的产品，具体包括磁胶材料、消费制品两类。

磁胶材料是指磁胶素片及磁胶复合材料。磁胶素片是由磁性粉体与合成橡胶共混、成型制成的柔性材料。由于加入了磁性粉体，磁胶素片可稳固的吸附于铁磁性材料表面。磁胶复合材料是指磁胶素片与 PVC、PP、PET 等裱覆物复合而成的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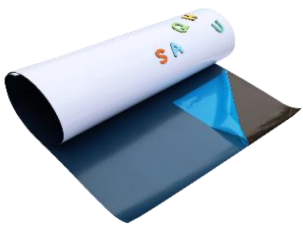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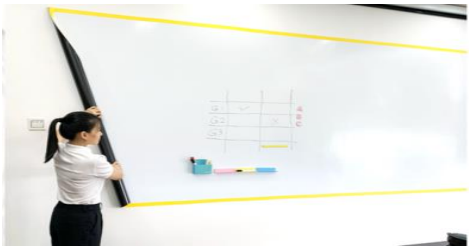
	
<p>磁胶素片</p>	<p>磁胶复合材料</p>

在广告领域，传统广告材料的安装及更换往往需要专业人士操作，需要在墙面打钉或者通过胶水粘贴，这将破坏墙面或在贴面上残留胶水，更换广告的过程也较费时费力。公司创造性的提出了可吸附广告展示系统的概念，并自主研发出宽幅柔性广告用磁胶材料，其主要特点为超宽超薄（幅宽可达 1,626mm、最薄仅为 0.08mm），在裱贴 PVC、PP、PET、铜版纸等膜材后，可实现直接印刷的功能。

广告用磁胶材料	
	
<p>机场廊桥</p>	<p>商场</p>

广告用磁胶材料	
	
<p>咖啡厅</p>	<p>学校及公司</p>

在办公教育领域，公司在深入研究表面涂布技术的基础上，开发出了一系列可擦写磁胶材料——磁性白板材料。通过优化可擦写涂层配方，提高了涂层的致密性及产品的擦写效果。涂层附着力达到 0 级（最高级）、涂层硬度达到 1H 以上，总可擦写次数近 10 万次。

磁性白板材料	
	
<p>背胶磁性白板</p>	<p>磁胶白板</p>

消费制品是指公司生产的，终端消费者可以直接使用的消费类产品，包括具有可吸附功能的文具、教具、玩具、礼品等。

消费制品

		
<p>数独三折板</p>	<p>手提磁性套盒</p>	<p>书写板</p>

2. 电子陶瓷元件

公司生产的电子陶瓷元件为环形压敏电阻、片式压敏电阻和 NTC 热敏电阻。

环形压敏电阻主要应用于直流有刷微电机，是一种电阻值随电压的增加而急剧降低的半导体电子元件，同时具备电阻、电容特性。环形压敏电阻利用其压敏特性吸收换向器产生的瞬态高电压，保护电机的电刷和绕组，使电机的工作寿命得到延长；同时利用其电容特性抑制电磁干扰，降低电机对周围电子元器件的影响。该产品终端应用场景非常广泛，包括汽车、医疗器械、办公自动化、消费电子、智能家居、电动工具等。

片式压敏电阻是用氧化锌非线性电阻元件作为核心而制成的电冲击保护器件，起过电压保护、防雷、抑制浪涌电流、吸收尖峰脉冲、限幅、高压灭弧、消噪、保护半导体元器件等作用，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光伏、风能、通信、铁路、智慧城市、建筑、电器、仪器仪表等各种过压保护和防静电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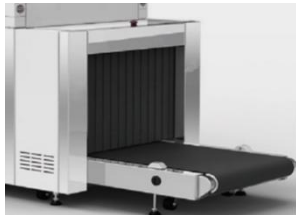

热敏电阻是电阻值随环境温度变化而变化的半导体电子元件，可分为正温度系数热敏电阻（PTC）和负温度系数热敏电阻（NTC）。公司主要生产 NTC 热敏电阻，主要功能是温度补偿、温度测定、温度控制等，主要应用场景包括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家用电器、医疗卫生等需要进行温度控制或测量的领域。

<p>电子陶瓷元件</p>		
		
<p>环形压敏电阻</p>	<p>NTC 热敏电阻</p>	<p>片式压敏电阻</p>



3. 其他功能材料

公司生产的其他功能材料主要包括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MIM 产品（含高比重合金）等。

公司研制的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是能够屏蔽 X 射线和 γ 射线等高能射线的高分子复合材料，兼具轻质、柔软、无铅环保特性，主要应用于医疗、安检、食品检测、核工业等领域，可全面替代传统的含铅材料。公司该产品已通过英国国家物理实验室（NPL）、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所的屏蔽性能测试，也通过了美国 FDA 注册，符合欧盟 ROHS 标准。在相同防护效果下，公司生产的高能射线防护材料相较于传统含铅材料可轻 30%以上。在安检领域，公司开发的安检防护帘的无铅特性可以降低安检设备对工作人员及旅客的伤害；在医疗领域，公司已开发完成医用防辐射服、医用散射射线防护毯，医用防辐射服轻量化特性可以降低医护人员工作过程中的负重，医用散射射线防护毯可有效减少手术中辐射剂量，增加成像清晰度，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此外，针对国家在核电、核工业领域发展的重大需求，公司着重开展了透明射线防护材料（防护眼镜及防护板）、核射线防护手套等产品的研发工作。

高能射线防护材料			
			
医用防辐射服	医用射线防护毯	安检防护帘	防护眼镜及防护板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和工艺积累，在合金配方设计和粉体制备上已具有独特的核心技术。MIM 项目团队对 MIM 工艺（金属粉末注射成型技术）进行了深入研究，研制出一系列高密度、高精度、高复杂度的精密结构件及高比重合金产品。该类产品可用于压缩机、汽车、手机、空调、可穿戴设备、电脑外设等领域，市场应用前景十分广阔。

MIM 产品		
		
钨合金类	铜合金类	不锈钢类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在供应商管理方面，采购部门根据公司需求以及原、辅材料技术标准开发新供应商。在确定合作关系前，公司会对供应商的工厂规模、生产能力、交货能力、品质保证能力及售后服务进行评估，并组织小批量试样。试样通过后，公司方会将其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原辅材料到厂后由品质管理人员按照相关检测标准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公司原辅材料采购由物料部负责管理和实施，主要采取“以产定购”的方式进行采购管理。生产部门根据库存状况、生产计划提出采购申请，审批通过后，采购部实施采购。

2. 生产模式

由于产品高度定制化，因此公司主要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组织生产，即按照“以销定产”的模式进行生产管理。具体而言，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下达的订单和原材料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将生产任务和产品质量要求下达至具体车间和工段上，产品生产完成并检验合格后入库。公司主要生产过程均为自主生产，仅少量辅助性工序存在外协生产的情况。

3. 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营销中心对销售活动进行统筹管理，营销中心设有营业部、市场部和多个销售部。其中：营业部主要负责客户订单跟进、进出口报关、售后服务等职能。市场部主要承担市场调研、参与行业展会、销售策略分析及制定等职能。销售部主要负责新客户开拓，客户关系维护，客户需求响应等职能。

公司的客户可分为两类。其一为厂商客户，该种客户具备生产加工或产品开发能力。其二为非厂商客户，该类客户包含两种情况：一部分客户同样具备生产加工或者产品开发运营能力，但其从公司采购产品后，除了会将一部分产品进行加工并对外销售外，还会将剩余产品直接对外销售；另一部分客户不进行生产加工或产品开发，其从公司采购产品后直接向其下游客户销售。

无论何种类型客户，公司对其的销售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即均为直销模式；公司不会对其下游终端销售情况进行管理，不会干涉其与其他公司进行业务合作。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研发创新能力强，拥有行业先进的技术水平

公司深耕功能材料领域多年，已积累了微纳粉体材料制备、功能复合材料加工、电子陶瓷元件加工、装备及自动化等多项核心技术，自主设计并建设了多个自动化生产平台，截至报告期末，有效的授权专利 97 项（报告期内新增专利 15 项，其中：中国发明专利为 6 项，美国发明专利 1 项），构筑了公司的技术壁垒，形成了业内先进的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强大的研发团队，公司研发中心 2015 年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新型功能材料工程技术中心；2017 年被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广东省财政厅等部门认定为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近 150 人，其中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在相关领域均有 20 余年的工作经验，并主持或者参与过“钕铁氮稀土永磁材料的开发”、“铁磁性粉体/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物理强化制备技术”等多个科技项目。

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近几年公司成功开发出了柔性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在医疗、安检、核电、核工业等领域填补了国内空白；公司开发的钕铁氮稀土永磁材料，具有极好的性价比，可广泛用于各类需要强力连接的场景，且凭借其优异的温度稳定性和磁性能在汽车等相关领域中有广泛的潜在应用，对我国稀土产业的平衡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促进作用。

（二）行业地位领先，规模效应带来的成本优势

公司吸附功能材料 2023 年销售量超过 2,250 万平方米，销售范围覆盖欧洲、东亚、北美等多个区域，是目前全球最重要的供应商之一；公司环形压敏电阻 2023 年销量超过 12.7 亿只，公司已成为全球范围内品类齐全、市场占有率领先的主要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已经形成了明显的规模效应，因而实现成本优势，从而在产品定价方面相较于竞争对手更有空间、更具竞争力。

（三）国际化战略布局，全球销售网络的优势

公司直接客户覆盖全球 60 余个国家和地区。公司设有两个海外基地（越南设有海外工厂和美国设有销售公司），极大的推动了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增强了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竞争力。在欧洲区域，公司在多数国家均与当地合作伙伴建立了良好的关系，并且通过每年参加行业展会的方式推广产品。在日本，公司重点合作的 NICHILAY 公司是日本知名的磁胶材料及消费制品销售商，拥有强大的销售渠道和市场知名度。在韩国，公司和当地最大的磁胶材料及消费制品销售商之一 HYUNG SUNG COPORATION 合作超过 20 年，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东南亚、南美、澳洲、中东等其他地区，公司设有多个海外销售部负责开发和服务相关区域内的客户。在国内，公司设立了 10 个销售部门分别负责覆盖不同的产品线及销售区域的客户。

（四）稳定的核心团队和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

公司人员结构合理且稳定性高，中层以上管理干部、核心技术人员大部分在公司的服务年限 15 年以上。公司核心团队保持着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共同的企业经营理念，能够高效地对各种问题形成共识并落实执行。同时公司核心团队经验丰富，对公司的业务及所处行业具备深入的认识，能够快速响应外部竞争环境的变化，保证了公司的可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秉承以“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通过加强老员工对新员工的“传、帮、带”，使新进人才能够快速健康地成长，优化人才结构，形成了整个核心团队和技术团队的“老中青”三代均衡的人才梯队。同时，科研院所文化的传承以及轻松、民主的研发氛围，明确、有效的激励机制，助推青年技术骨干的成长。

（五）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拥有较好的现金储备，可支撑公司持续发展

公司资产负债率低，现金流稳定，并拥有较好的现金储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 199,888.69 万元，其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95.28 万元，可变现金融资产 143,082.01 万元（含大额存单、结构化存款等）。良好的财务状况使公司有更多资源用于研发、市场拓展、品牌建设、引进和留住人才等方面，从而为公司创造更大的发展空间，抓住

投资机会进一步拓展业务。较好的现金储备有助于科技项目的快速转产，使公司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脱颖而出，实现持续增长，也有助于公司具备更强的抵御风险的能力，灵活应对市场变化，确保业务的稳定运营。

四、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2023 年，全球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受货币政策收紧、地缘政治紧张以及供应链震荡等因素影响，增长步伐放缓，需求下降，各国和地区都在积极应对各类挑战，力求探寻经济增长的新引擎。我国的经济形势总体稳定，经济增长稳中向好，但也面临着一定的内外部压力，如国际贸易摩擦和国内经济结构调整等。在这样的大环境下，公司积极推进“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战略，坚定不移走“专精特新”道路，坚持市场和研发双轮驱动，加强内部管理，优化产品结构。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表现稳定，并持续在功能材料领域发力，各类产品线的开发和生产能力都得到了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118.58 万元，同比增长 7.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10.40 万元，同比增长 7.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94.94 万元，同比增长 8.26%。

（1）吸附功能材料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国际环境变化对中国经济的不利影响加深、消费需求疲软、市场开拓难度大等诸多挑战，吸附功能材料业务板块在 2023 年通过加强组织建设、优化运营安排、改进成本管控以及合理调整产品结构等措施，提升了业务运营效率，同时，也得益于公司坚持国际化业务布局，整体展现出良好的经营韧性，为公司业绩作出了显著贡献。2023 年，该业务板块出货量达到 2253.48 万平方米，同比去年增长 9.24%；实现销售收入 56,080.86 万元，同比上年下降 2.59%，这主要受产品价格调整因素影响；毛利率（含运费）较 2022 年提高了 0.76 个百分点。上述成绩的取得充分展示了公司吸附功能材料业务在复杂市场环境下的应对能力和竞争优势。

吸附功能材料业务主要包括磁胶材料和消费制品两大类产品，应用于广告展示、办公教育、装修装饰、玩具工艺品等领域。

在广告展示领域，有越来越多的同行企业进入该市场，在扩大了市场规模的同时，行业竞争也在加剧，公司以优质的产品品质和良好的口碑，产品保持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在玩具工艺品领域，越来越多的生产商采用钡铁氧体替代锶铁氧体，由于游离性重金属钡含量无法满足玩具安全标准（中国标准 GB 6675.4-2014 及美国标准 ASTM F963-17），公司通过对工艺和配方的特殊改进，很好地控制了游离性钡的含量，使产品能够满足相关玩具安全标准，极大地增加了公司钡铁氧体产品的竞争力。

此外公司正在开发磁吸装配式装修应用方案，用磁吸原理安装装饰板材相比传统方式更加快捷、环保，装修材料易装易拆且可循环使用。磁性装配式方案一经推出就引起了行业关注，相关领域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外销市场整体平稳。欧美国家对环保和碳排放方面的要求更高，更加环保的无卤绿色产品和更薄的高性能磁胶产品将会获得越来越多的市场需求，公司正引领着磁性广告展示产品向绿色无卤、低碳环保方向发展。

（2）电子陶瓷元件业务

报告期内，电子陶瓷元件行业在 5G 通信、新能源、消费电子等领域的需求得到释放，但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走低，同时家电、计算机等传统需求有所下滑，整个行业环境仍然不是特别理想。面对困难局面，公司电子陶瓷元件业务板块紧跟市场需求趋势，聚焦细分市场，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持续优化成本；加快自动化建设，提升效率和质量管控；整体业绩实现了的较好增长。2023 年，电子陶瓷元件实现销售收入 12,888.82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49.47%；产品毛利率（含运费）较 2022 年提高了 0.86 个百分点，实现收入和盈利双增长。

环形压敏电阻产品方面，应用端的传统需求萎靡不振，新能源端需求增长，总体来看仍处于缓慢恢复阶段，2023 年环形压敏电阻出货量为 12.78 亿只，实现销售收入 7,437.86 万元，出货量同比上年下降 9.55%，销售收入同比上年下降

5.45%。面对激烈的竞争，该业务板块通过加强精细化管理、优化配方、不断改进工艺和提升生产自动化程度等措施，使得产品的成品率得到较好提升，实现快速交货，产品毛利率（含运费）也相应得到了提升，相比 2022 年提升 0.5 个百分点。

NTC 热敏电阻产品方面，自动化水平有了进一步提升，项目也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同时项目在产能、品质管控等方面也取得一些明显进展，整体发展态势较好。2023 年 NTC 热敏电阻出货量 1.01 亿只，实现销售收入 1,403.35 万元，出货量同比增长 33.66%，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85.55%。报告期内产品毛利率（含运费）也有了较大提升，相比 2022 年提升 17.44 个百分点。

片式压敏电阻产品方面，公司年初收购了广东碧克，其生产的片式压敏电阻可用于光伏、风能、通信、铁路、智慧城市、建筑、电器、仪器仪表等各种领域的过压保护和防静电保护，应用范围广，市场容量大，目前碧克的片式压敏电阻以大尺寸为主，主要应用于 SPD(浪涌保护器)，已在光伏逆变器中已有较好的应用，实现了较好的业绩增长。2023 年，片式压敏电阻出货量 7222.26 万只，实现销售收入 4,047.61 万元。

（3）其他功能材料业务

公司在其他功能材料业务方面，报告期内重点发展了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MIM 产品（含高比重合金）和钕铁氮稀土永磁材料等三个项目。其中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MIM 产品两大类产品已全面进入市场，钕铁氮稀土永磁材料处于中试产线优化和产品试销中。2023 年，其他功能材料业务销售收入达 7,970.49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61.74%；产品毛利率（含运费）较上年提高了 16.48 个百分点。这一积极的增长趋势主要得益于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的强劲增长。

① 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

目前全球范围内有多家企业在开发和生产高能射线防护材料，诸如：德国 MAVIG、美国 Bar - Ray、英国 Kemmetech 等都有着较长的生产历史，国内双鹰、华仁等也在高能射线防护领域耕耘多年。但现有生产商大部分产品为含铅产品，仅有英国 Kemmetech、美国 Bar - Ray 等少数国外厂商和厦门钨业涉足无铅辐射防护材料。

公司投入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的研发多年，产品 2022 年开始全面推向市场，市场反应良好，业绩快速增长。2023 年，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出货量 13.65 万平方米，实现销售收入 3,401.25 万元，出货量同比增长 284.30%，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29.29%。报告期内，主要销售的产品有以下几类：

a. 穿戴型医用射线防护材料：采用以稀土基材料为核心的配方体系制备出的柔性高能射线防护材料，在同等屏蔽性能情况下，产品更轻，成本也更低，该产品已通过 REACH、ROHS、FDA 等相关标准测试和认证。报告期内，公司独家创新的医用射线防护毯可有效减少介入手术中辐射剂量，广受海外市场欢迎，产品销量快速增长。

b. 穿戴型核应急射线防护材料：公司的核辐射应急防护材料满足国家 LD86-1996 100KeV 以下核防护服的测试标准，对 241Am、238PU、55Fe 三种常见的核放射源产生 γ 射线有非常好的防护效果。在 0.25mmPb 同等防护性能下较传统铅、钨基橡胶防护材料单位面积减重 40%以上，公司该类产品已在相关应急单位使用。

c. 安检防护材料：该产品较传统含铅防护材料有两大优势，其一，全面无铅化，更加环保安全；二是产品更加轻质柔软，可大幅提高包裹安检通过效率。该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全球多家知名品牌的安检设备。

d. 食品 X 射线检测防护材料：该产品已通过 ROHS、FAD 等多项安全认证，具有优秀的射线防护能力，同时具备良好的耐酸、耐碱、耐油性、耐低温性，产品已经在国内外食品异物检测市场广泛应用。

公司生产的高能射线防护材料产品核心材料已获得国家发明专利（ZL201910276090.X）。公司子公司磁材公司已通过 ISO13485 医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相关产品获得美国 FDA 医疗器械认证。核心材料防护性能通过了 GBZ/T 147-2002《X 射线防护材料衰减性能的测定》、BS EN 61331-1:2014 using the modified Broad Beam Geometry 等检测及认证。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射线防护材料的研发力度，进行了产品系列化研制，比如完成了 x 射线设备关键屏蔽部件及光路准直器件、电离辐射防护聚合物板材等产品的预研、一些个人电离辐射防护系列器具（如手套、围脖等）的小试、透明防辐射材料的中试等工作。尤其是透明防辐射材料中试成功具有重要意义，该产品允许可见光通过，不允许 X 射线等高能射线通过，又有很好的热塑性，在医用眼镜、医用面罩、移动屏风、手套箱观察窗、手持式牙片机挡光板等方面可广

泛应用，中试阶段已有不少客户下单采购。目前可塑性透明防辐射材料只有个别海外国家能生产且对中国有技术封锁，公司成功研发出该类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对促进相关行业安全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② MIM 产品（含高比重合金产品）

公司涉足高比重合金产品（以钨合金为主）多年，通过多年的技术和工艺积累，在合金配方设计和粉体制备上已具有独特的核心技术。近两年，公司为加快高比重合金项目的发展，对 MIM 工艺（金属粉末注射成型技术）进行了深入研究，MIM 工艺可生产高密度、高精度、高复杂度的精密结构件及高比重合金产品。为此研发中心成立了 MIM 项目组，对喂料配方、注射成型工艺、脱脂、烧结和后处理等关键工艺技术进行了深入研究，截止到报告期末已形成了多项技术成果。为加快项目的孵化和形成项目合力，公司经慎重决策，将研发中心的 MIM 项目组和高比重合金项目组建新的 MIM 项目部，统筹 MIM 工艺类新产品和高比重合金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作。

报告期内，在产品方面，项目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积极进行工艺改进和配方优化，努力提高产出率、良品率，2023 年 MIM 产品出货量 69,790.03KG，实现销售收入 2,173.53 万元，出货量同比上年增长 29.94%，销售收入同比上年增长 18.58%。

在 MIM 工艺研究方面，报告期内项目自主开发 MIM 喂料，目前已经成功完成钨合金、铜合金、铁镍、铁钴以及不锈钢等喂料开发，并且部分已经应用于产品中，获得客户的认可。

在 MIM 新产品开发方面，报告期内陆续开发了高尔夫球产品系列（如球头、钨螺丝、配重块等）、线性马达配件、卫浴五金配件、工业零部件、无磁钢等产品，并建成了 MIM 新产品的中试生产线，相关产品进行了试销，市场反馈良好，开发了以歌尔为代表的一批优质客户，为 2024 年的项目发展奠定了较好基础。

③ 钕铁氮稀土永磁材料

钕铁氮稀土永磁材料是一种国际公认的新型稀土永磁材料，具有较低的温度系数，温度稳定性和耐腐蚀性优秀，原材料成本低，粘结磁体性能可与粘结钕铁硼相当，在粘结磁体领域具有极好的发展潜质，公司已在该项目上投入研发超过 10 年。报告期内，一方面，为便于钕铁氮项目更贴近应用市场，公司对中试产线部分工序和配方进行了改进，使其生产的粉体更适合吸附领域使用，并开发了钕铁氮磁吸数据线、磁乐球、表带等产品。报告期内已开始有订单产生。另一方面，针对该产品在电机领域的应用，公司加大了研发力度，与多家厂商正在进行联合测试。

（4）市场和研发双轮驱动

在市场方面，公司建设总部和事业部的两级销售部门，共有 17 个销售单元，多渠道推广，线下国内外展会，线上多平台推广，也积极尝试新媒体销售渠道。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实施了“双走进”政策：技术人员走进市场，一起参与销售工作；销售人员走进事业部，和技术及生产团队一起工作。另一方面，公司持续加强全球化销售网络的建设，鼓励销售单元出国开展会和见客户，报告期内有订单成交的海外客户超过 650 家，直接客户已经涵盖中国境内以及欧洲、北美、日本、韩国等全球 60 多个主要国家和地区，能够有效地将新产品以最快的速度推向世界各地。

在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有研发人员近 150 人（其中高级工程师 4 人），并聘请了中科院高能物理研究所、兰州大学、四川大学等多所知名高校研究所的权威专家作为公司技术顾问。公司持续开展对产品原理、微观结构及全流程技术的创新，主动挖掘市场的新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报告期内投入研发费用 4,850.61 万元，同比上年增长 28.10%。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对传统产品持续创新，在原材料、工艺等方面持续升级，产品不断升级换代，开拓新的应用领域；另一方面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力度和成果转化工作，在钕铁氮项目、特色 MIM 项目、透明防辐射材料开发、隔音材料开发、微纳粉体开发等方面已取得了较好的进展，部分项目已有很好的中试成果。

报告期内，市场和研发双轮推进战略成功实施，市场和研发紧密协作和相互促进。市场部门通过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与研发部门一起参与新产品开发，从市场需求出发，提出新产品建议；而研发部门则通过技术创新和产品优化，为市场开拓提供有力支持。

（5）数字化建设和绿色制造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在数字化建设方面，一是公司开发建设智慧工厂运行监测平台，通过对现场 24 小时自动实时监测和控制，实现了现场管理的数字化和智能化；二是自主设计全自动生产线及配套管理软件系统，极大提升了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形成 8 项软件著作权；三是结合物联网+大数据+智能制造模式，公司引进了先进的 ERP 系统，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等各个模块均在系统的辅助下实现了高效运行。

公司秉承“绿色智造”理念，走低碳发展之路。报告期内，公司加快“绿色工厂”的建设工作，通过自投建设光伏发电站、建设智慧工厂运行监测平台、贯彻产品生态设计理念、进行碳排放摸底、碳足迹认证来推进公司的绿色化发展，目前公司的单位产品碳排放量为行业先进水平，已获得广州市绿色工厂、黄埔区“绿+”企业称号。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71,185,762.98	100%	714,877,870.32	100%	7.88%
分产品					
吸附功能材料	560,808,626.92	72.72%	575,692,263.44	80.53%	-2.59%
电子陶瓷元件	128,888,204.64	16.71%	86,231,645.78	12.06%	49.47%
其他功能材料	79,704,873.06	10.34%	49,278,601.62	6.89%	61.74%
其他业务	1,784,058.36	0.23%	3,675,359.48	0.51%	-51.46%
分地区					
境内销售	362,317,235.78	46.98%	303,317,833.88	42.43%	19.45%
境外销售	408,868,527.20	53.02%	411,560,036.44	57.57%	-0.6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吸附功能材料	560,808,626.92	346,704,478.77	38.18%	-2.59%	-3.76%	0.76%
电子陶瓷元件	128,888,204.64	91,040,057.36	29.37%	49.47%	47.66%	0.86%
其他功能材料	79,704,873.06	51,068,244.51	35.93%	61.74%	28.65%	16.48%
分地区						
境内销售	362,317,235.78	250,061,026.58	30.98%	19.45%	16.56%	1.71%
境外销售	408,868,527.20	240,003,518.85	41.30%	-0.65%	-4.10%	2.1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吸附功能材料-磁胶材料	销售量	平方米	22,534,840.74	20,629,075.86	9.24%
	生产量	平方米	22,637,641.37	19,774,871.53	14.48%
	库存量	平方米	1,840,080.24	1,737,279.61	5.92%

吸附功能材料-磁性制品	销售量	pcs	33,492,507	40,260,200	-16.81%
	生产量	pcs	37,836,433	40,036,990	-5.50%
	库存量	pcs	5,234,772	890,846	487.62%
电子陶瓷元件	销售量	pcs	1,450,717,355	1,487,984,356	-2.50%
	生产量	pcs	1,485,446,642	1,470,878,076	0.99%
	库存量	pcs	79,355,753	44,626,466	77.8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磁性制品库存量同比增加 487.62%，主要系 2023 年底存在发出商品所致，2024 年年初库存恢复正常水平。
- 2、电子陶瓷元件库存量同比增加 77.82%，主要系压敏电阻系列产品备货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吸附功能材料	原材料	241,312,341.94	69.60%	257,144,530.18	71.38%	-6.16%
	直接人工	38,841,972.41	11.20%	37,107,640.16	10.30%	4.67%
	制造费用	53,733,112.47	15.50%	48,855,673.50	13.56%	9.98%
	运费	12,817,051.96	3.70%	17,150,619.86	4.76%	-25.27%
	小计	346,704,478.78	100.00%	360,258,463.70	100.00%	-3.76%
电子陶瓷元件	原材料	48,980,653.30	53.80%	32,466,678.15	52.66%	50.86%
	直接人工	18,634,945.27	20.47%	12,146,906.24	19.70%	53.41%
	制造费用	22,067,873.80	24.24%	16,345,660.97	26.51%	35.01%
	运费	1,356,584.99	1.49%	696,045.24	1.13%	94.90%
	小计	91,040,057.36	100.00%	61,655,290.60	100.00%	47.66%
其他功能材料	原材料	39,462,350.58	77.27%	31,354,591.53	78.99%	25.86%
	直接人工	3,542,484.71	6.94%	2,418,207.56	6.09%	46.49%
	制造费用	7,039,820.08	13.79%	5,395,756.42	13.59%	30.47%
	运费	1,023,589.13	2.00%	528,090.34	1.33%	93.83%
	小计	51,068,244.50	100.00%	39,696,645.85	100%	28.65%

说明：上表中未列示其他业务收入（出租房产、运保费收入等）对应的其他业务成本 1,251,764.79 元。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根据本公司与惠州市阿米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付国勇、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签订的《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付国勇、惠州市阿米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书》，本公司以 5,000,000.00 元受让惠州市阿米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付国勇持有的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股权，该笔股权转让价款已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和 2022 年 9 月 21 日以投资意向金的形式预先支付。股权转让的同时，公司向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各方同意公司以 25,000,000.00 元对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9,760,000.00 元，公司认缴出资额 11,856,000.00 元，持股比例 60.00%，并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2023 年 2 月 20 日和 2023 年 6 月 20 日共支付增资款 21,000,000.00 元（剩余 4,000,000.00 元尚未出资），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2 月份实现了对碧克电子公司的控制，故自 2023 年 2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2,712,095.6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2.0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5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4,722,829.49	4.50%
2	第二名	18,054,209.71	2.34%
3	第三名	14,745,181.82	1.91%
4	第四名	12,634,338.63	1.64%
5	第五名	12,555,536.03	1.63%
合计	--	92,712,095.68	12.0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9,902,052.5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4.2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0,089,685.67	8.86%
2	第二名	22,361,128.35	4.94%
3	第三名	21,684,261.15	4.79%
4	第四名	15,681,709.31	3.46%
5	第五名	10,085,268.11	2.23%
合计	--	109,902,052.59	24.2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5,184,820.52	32,591,635.61	7.96%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61,314,181.39	53,972,499.72	13.60%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16,748,300.33	-11,890,981.68	-40.85%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8,506,074.65	37,865,653.81	28.10%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的材料费和人工费较高所导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薄型宽幅橡胶磁及多功能膜材关键技术研究	依托公司在磁胶行业深耕多年的优势，研究出适用于广告、装饰、办公、教育等多种应用领域的橡胶磁系列新材料产品，产品兼具轻薄、环保、抗菌等特性；同时对各种类型功能的膜材料关键制作工艺进行研究，使其能够满足不同使用场景的需求。	进行中	针对设备、配方、工艺、材料等方面进行研究和改进，提高产品加工精度、平整度；引入新工艺，并根据工艺特点及应用要求，开发适于新工艺的可擦写油，完成兼顾投影、擦写、抗菌等多种功能膜材产品的开发。	通过新技术与新工艺的研究，提升薄型宽幅橡胶磁产品加工精度、生产效率和自动化水平；完成多功能膜材的开发，显著改进产品效果，保持和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
磁性粉体的开发与磁体的工艺研究	开发高压实密度、高性能永磁粉体与软磁金属粉体。	进行中	通过磁粉粉体研究开发，提升粉体填充能力、改善加工性能、降低粉体成本、提升粉体磁性能，改善磁体加工性能及磁性能。	通过对磁性粉体工艺及配方的研究，公司磁性产品具有更高的性价比及性能优势，满足多样化的市场需求，提升公司产品在磁体市场的竞争力。
多功能磁性消费制品的开发	通过新技术的研发，实现磁性消费制品的技术升级与迭代，开发具有核心优势，应用领域广泛、功能多样、产品形态丰富且具有优越性能、节能环保的磁性消费制品。	进行中	以核心优势磁体为基础，通过对多种类型磁性消费制品形态、功能、性能及各类制备设备的研究，实现磁性消费制品的研究与技术升级。	拓展产品形态与应用领域，满足不同客户多样化的需求，有利于提升磁性消费制品的技术门槛，保持公司磁性消费产品的竞争优势。
钕铁硼粉体及各类微纳粉体制备关键技术研究	本项目旨在研究稀土永磁材料领域钕铁硼粉体合成与制备的关键技术，开发出国内领先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研究微纳粉体的制备技术与工艺，实现性能优越、成本低廉的新型微纳粉体对传统材料的迭代。	进行中	本项目研究适用于粘结工艺的 SmFeN 磁粉，该类磁粉具有成份均一、颗粒细小、磁性能高、抗氧化性能佳等特性；研究新型微纳粉体的制备技术，所制备的粉体具备成本优、小粒径、颗粒分散性好的等特点。	深入研究战略新兴产业和先进智能制造所需的稀土永磁材料、各类微纳粉体等新材料粉体制备技术，满足快速增长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需要，拓展延伸产业链，为公司提供新的业务增长点。
敏感元件的开发与工艺研究	提升公司敏感元器件产品性能，研究铜合金电极压敏电阻、负温度系数热敏电阻等敏感元器件产品的关键技术与工艺，实现产品的升级。	进行中	使用更高效、性能更优越的制粉、成型等设备，提升敏感元件生产自动化水平；完善和优化铜合金电极制作工艺，完成性能及成本更优的压敏电阻产品开发；通过对导电浆料的研究、产品配方与工艺的研究，实现公司敏感元件产品的技术升级；完成多种敏感元件新产品开发。	提升公司敏感元器件产品性能及自动化水平，拓展铜合金电极等系列产品的应用领域，完成电子陶瓷系列新产品开发，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及品牌实力。

柔性屏蔽材料的开发	开发出性能更优、更轻便和环保的医用及核生化辐射防护柔性屏蔽材料。	完成	实现屏蔽材料的全产业链开发和定型工作，实现产品的全能量段减重。	拓展公司柔性屏蔽材料的产品线及应用领域，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环保轻便的产品。
吸附用钐铁氮稀土永磁材料开发	研究出性价比更优的粘接钐铁氮磁体材料。	完成	使用性价比更高的粘接钐铁氮磁体替代对磁吸附力要求相对较低的钕铁硼产品。	促进钐铁氮稀土永磁材料在细分用途的应用领域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新型功能材料及辐射防护材料的研发	依托公司在功能材料领域的长期积累和先发优势，应对核工业领域、医疗领域、建筑、交通、工业等领域对各类新材料日益变化的需求，完成全新形态的核辐射防护材料、医用射线防护材料、隔音隔热复合材料等系列新型功能材料新产品与新工艺的研发。	进行中	完成新形态的核辐射防护材料、医用射线防护材料、隔音隔热复合材料等系列新型功能材料新产品与新工艺的研发，满足不同应用场景和应用领域的需求，且产品具有节能环保、性能优于传统材料等特点。	拓展和丰富公司在功能材料领域的产品线，实现不同功能，满足多种应用场景、不同客户日新月异的变化需求，提升新莱福产品的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49	126	18.2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22%	13.49%	0.7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5	26	-3.85%
硕士	12	12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2	17	88.24%
30~40 岁	61	61	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8,506,074.65	37,865,653.81	33,005,891.6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29%	5.30%	4.2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848,760.86	826,386,708.59	-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441,400.09	647,440,548.36	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07,360.77	178,946,160.23	-33.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6,697,089.59	1,110,719,084.86	85.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2,097,108.50	1,248,797,290.61	135.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400,018.91	-138,078,205.75	-541.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243,170.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93,563.31	35,323,790.38	-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949,607.24	-35,323,790.38	2,763.7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028,839.28	9,370,993.60	1,789.1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下降 33.83%，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下降 541.23%，主要系本期磁材二期基建工程投入同比增加以及年底存在未到期未赎回的大额存单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长 2,763.78%，主要系公司 IPO 成功，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494,584.33	6.01%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否
资产减值	-6,757,917.59	-4.28%	存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8,617,434.19	5.45%	主要是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1,698,221.45	1.07%	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报废损失等。	否
信用减值损失	-3,146,285.08	-1.99%	应收款项减值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43,604.23	0.09%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8,213,513.90	18.26%	109,923,989.71	10.73%	7.53%	

应收账款	160,547,428.02	7.36%	117,997,302.24	11.52%	-4.16%	
存货	130,069,843.09	5.97%	123,679,696.28	12.07%	-6.10%	
固定资产	177,982,083.24	8.16%	172,514,434.39	16.84%	-8.68%	
在建工程	42,673,913.45	1.96%	10,697,430.28	1.04%	0.92%	
使用权资产	28,467,358.05	1.31%	10,744,068.41	1.05%	0.26%	
合同负债	9,229,121.86	0.42%	5,505,078.82	0.54%	-0.12%	
租赁负债	22,917,342.10	1.05%	6,036,321.20	0.59%	0.4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97,881,726.68	9,494,584.33			1,783,600,000.00	2,051,959,655.42		139,016,655.59
上述合计	397,881,726.68	9,494,584.33			1,783,600,000.00	2,051,959,655.42		139,016,655.59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冻结	购买结构化存款前预冻结
应收票据	9,447,059.12	9,447,059.12	质押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合计	119,447,059.12	119,447,059.1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42,097,108.50	1,248,797,290.61	135.59%

注：上表中“投资额”含公司报告期内对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的累计投资额。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收购	30,0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子元件	已完成	-	2,934,512.36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30,000,000.00	--	--	--	--	--	--	-	2,934,512.36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磁材二期基建	自建	是	磁性材料、电子陶瓷元件等	34,189,407.25	35,659,164.08	自有及募集资金	20.26%	-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34,189,407.25	35,659,164.08	--	--	-	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年	公开发行股票	102,457.20	94,517.64	8,258.03	8,258.03	0	0	0.00%	86,452.94	不适用	0
合计	--	102,457.20	94,517.64	8,258.03	8,258.03	0	0	0.00%	86,452.9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7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230,723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9.06元，共计募集资金102,457.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4,517.6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5月31日划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核验，并出具“天健验[2023]5-8号”《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84,065.02万元（该部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人民币2,387.92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复合功能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0,000	30,000	2,648.61	2,648.61	8.83%	2028年10月	0	0	不适用	否
新型稀土	否	13,000	13,000	885.71	885.71	6.81%	2028	0	0	不	否

永磁材料产线建设项目							年 10 月			适用	
敏感电阻器产能扩充建设项目	否	25,000	25,000	478.91	478.91	1.92%	2027 年 10 月	0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15,000	15,000	4,244.80	4,244.80	28.46%	2026 年 5 月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3,000	83,000	8,258.03	8,258.0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决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否	11,517.64	11,517.64	-	-	-	-	-	-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517.64	11,517.64	-	-	--	--	-	-	--	--
合计	--	94,517.64	94,517.64	8,258.03	8,258.03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 年 7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金额为 11,517.64 万元，其中 11,500.00 万元用于购买大额存单，其余 17.64 万元暂未确定其用途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3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296.73 万元。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置换出上述款项。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广州新莱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5-114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86,452.94 万元。其中，购买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 84,065.02 万元（该部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进行现金管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387.92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负责吸附功能材料、其他功能材料的生产、销售等	3,000.00	87,805.50	26,473.77	41,143.36	11,228.04	9,772.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本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2024 年经营计划

1. 公司将持续围绕“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战略，推进吸附功能材料业务稳健发展，敏感电阻器业务高质量发展，辐射防护材料业务快速发展，MIM 项目加快产能释放，稀土永磁材料项目产业化。

2. 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加快科技创新。一方面，推进原材料、加工工艺、应用等全方位持续创新，不断拓展新的应用，做大行业市场规模，持续保持公司技术、成本和质量的领先优势，夯实产品的竞争力；另一方面，将以微纳粉体为核心，加快相关新材料的开发和系列产品的研制，深入了解下游应用场景，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为客户提供新产品，红外吸收材料尽快进入中试工作，相关超细金属粉体、透明防辐射材料等新产品加快中试向量产转化。

3.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与人才体系、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做到干部能上能下，人员能进能出，完善多元化的人才梯队，同时，完善公司的考核标准，实行公平和激励合理的薪酬体系，使员工认可其努力所得到的回报。

4. 从销售网络建设、海外基地布局、销售团队的能力提升等多方面着手，做好市场开拓与品牌建设。不断深挖现有下游行业需求的同时，加大力度积极开拓辐射防护、新能源等新兴领域市场，并推动品牌建设工程，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影响力。

5. 公司将积极推进全资子公司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的二期建设项目，预计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基建工作。加快控股子公司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母公司的业务整合，将其业务纳入母公司的整体业务体系中，实现业务的互补和协同发展。

6. 强化内审工作，增强内审部门的独立性，完善内审流程和制度，使内审监督工作深入到运营、合规、风险管理等多个方面，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提供坚实的保障。

7. 全面铺开数字化建设，逐步实现制造与采购、销售、仓储及财务各经营环节互联互通，以数字化助力工作效率、客户服务、内控管理的提升及经营团队科学决策。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以提高生活品质、改善人居环境为宗旨，开发出了一系列相关的功能材料及制品。未来，发行人将持续围绕“新材料、新生活”（New Materials, New Life）的主题，创造出更多绿色环保、安全可靠的产品。

未来几年，公司将依托磁胶材料、环形压敏电阻器件两个产品形成的技术沉淀和市场影响力，结合研发中心提供的先进工艺、技术支持，重点拓展功能复合材料、敏感电阻器、新型稀土永磁材料、MIM 产品等四大重点项目，并加快研发中心的创新研究工作。

复合功能材料项目：凭借公司在复合功能材料领域内多年的研发技术积淀，围绕相关材料的磁性、光相互作用特性、声学特性等物理特性，在现有产品基础上进行产品线扩展，开发生产隔音阻尼材料、红外吸收材料、数码印刷材料等高技术附加值产品，丰富产品类别，巩固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对高能射线防护材料，在现有产品基础上要进行系列产品的研制和生产，进行产能扩充，争取成为辐射防护领域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生产商。

敏感电阻器项目：在微电机用环形压敏电阻产品方面，继续扩大市场份额，保持市场龙头地位和技术领先优势；在片式压敏电阻产品方面，利用公司在电子陶瓷材料上的技术储备和生产经验，建设高效片式压敏电阻生产线，紧跟市场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使公司成为品质优良，品类齐全，供应稳定的片式压敏电阻器的优质供应商；利用热敏电阻生产工艺在自动化方面的先进性，进一步提升热敏电阻产能，丰富产品品类，提升供应能力。

新型稀土永磁材料项目：凭借公司长期不断的产学研投入和中试生产的经验，实现新型稀土永磁材料的产业化。本项目投产的新型稀土永磁材料将利用材料成本优势，替代现有部分钕铁硼市场，并利用产品的良好温度特性、耐腐蚀等多方面的优势，不断拓宽产品的应用领域，推动新型稀土永磁材料项目的长远发展。

MIM 项目：利用公司微纳粉体平台的技术优势，结合多年高比重合金产品的生产经验，采用 MIM 工艺，生产高密度、高致密性、高复杂度的精密结构件及配重件。利用自有粉体和喂料加工平台和自动化生产制造等优势，结合公司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实现项目的可持续发展和盈利能力的提升。

研发中心的创新工作具体将围绕以下几方面展开：

1. 粘接磁体用高性能铁氧体永磁粉体、钕铁氮稀土永磁粉体工艺技术研究，开发适用于宽温域作业的高性能粘接永磁体的磁粉；
2. 电子陶瓷粉体及器件技术研究，开发多层压敏电阻、耐磨陶瓷、多孔陶瓷系列产品；
3. 金属注射成型（MIM）工艺和 3D 打印用系列金属粉体研制；
4. 高频功率电子元件用超细软磁金属粉体、高性能钕铁氮/钕铁氮稀土软磁粉体等产品研制；
5. 电极浆料、电子电路封装/键合用微纳米 Ni、Cu、Sn 金属及其合金粉体研制；
6. 个人电离辐射防护系列器具、X 射线设备关键屏蔽部件及光路准直器件、电离辐射防护聚合物板材等多种形式 X/γ 射线及中子防护系列产品研制；
7. 隔热、隔音、阻尼、红外吸收等多种功能复合材料的研发。

（三）公司未来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些年，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不断增长，下游应用领域、需求场景也不断拓展。随着市场竞争程度的愈发激烈，未来行业中的企业可能会在价格、服务、产品质量等全方面展开竞争。对此，公司将在技术储备、产品质量、产品布局、响应速度、销售与网络服务等方面持续提升。

2. 贸易摩擦引致的出口业务风险

经过多年的市场拓展，公司产品已出口至欧洲、美国、日本等多个海外国家和地区，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业务收入为 40,886.85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收入的比例为 53.02%。考虑到全球经济复苏缓慢、贸易保护主义逐渐抬头的趋势，针对目前的业务，部分国家可能会在现有贸易保护政策的基础上，采取进一步加征关税等措施，阻碍全球贸易自由化。因此，公司将会时刻关注国际经济、政治局势的波动，及时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化解或减弱不利影响。

3. 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成本占公司产品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的直接材料占到营业成本的比例约为 67.29%，占比较高，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将产生较大影响。虽然公司是以销定产的业务模式，可以在一定程度上缓和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影响。但未来若在上游原材料价格持续变动的情况下，未能将价格波动及时传导到下游客户，那么有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价格变化，加强原材料的管理；快速提升自主研发能力、积极研发性价比高的原材料；积极与客户沟通因原材料上涨的而调整的产品售价。

4.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若未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未能通过重新认定，则无法继续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及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符合相关税收优惠资格认定条件，或国家和地方有关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将会积极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

5.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 2023 年，境外销售收入 40,886.85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3.02%，公司汇兑损益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31%。一般情况下，汇率波动造成的影响会由参与业务的上下游企业共同分担，但若未来汇率波动幅度进一步扩大，仍然可能会对公司的出口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将密切关注人民币对外币汇率变化的走势，完善汇率风险预警及管理机制，合理优化外币资产负债结构，最大限度减少汇率波动风险。

6.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达预期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已经过公司充分地调研、分析和论证，各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但该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产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客户需求、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面临着市场不利变化、技术替代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公司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此外，若募投项目的实际收益大幅低于预期，则公司将面临因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增加导致净利润下滑的风险。对此，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及后续投产进度，拓展新业务领域和市场，进一步完善客户结构，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为公司业绩的可持续稳定增长提供有效保障。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6 月 15 日	腾讯会议（线上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长城基金：杨维维、马强、韩林、苏俊彦、谭小兵、唐然、余欢	公司主营产品、市场潜能、主营产品增速、产能及对 2023 年的展望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 6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6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林绍康	公司产品的成长性、客户的开拓规划、应用优势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 6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7 月 12 日	公司会议室、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李熹凌 中楷资本：王汉卓、陈连捷 嘉峪投资：张耀坤、朱子舜 圆石投资：杨一鸣 华银基金：叶芃 宝盈基金：容志能 信达澳亚：杜开欣 华金证券：席轩耀 西部证券：黄侃 东方财富证券：李治	公司产品的市场格局、未来业绩预期、产品的核心竞争优势、募投项目、研发体系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 7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7 月 1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大成基金：吴志强、孔祥	公司在磁粉材料、陶瓷材料的技术积累过程、研发体系、海内外的销售渠道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 7 月 1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7 月 2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新同方：陈作佳、夏雨晴	公司粘结钎铁氮材料主要应用场合、磁胶材料的技术优势、员工结构组成及未来激励机制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 7 月 2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9 月 0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汇宝资产管理：曹晋胜 杜兵 陈世健	1. 公司产品毛利率整体较高的原因？ 2. 中美贸易脱钩是否会对公司有影响？ 3. 粘结钎铁氮材料主要应用于哪些场合？	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 9 月 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9 月 19 日	公司会议室、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国泰君安：于嘉懿、宁紫薇、兰洋 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ir.p5w.net) 参与 2023 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投资者	公司主要产品、同行业竞争者、下游客户、竞争优势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 9 月 1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1 月 02 日	公司会议室、展厅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王宁 湘财证券：轩鹏程、王攀、杨星驰等	磁胶材料使用寿命、市场空间、公司压敏电阻的未来市占率目标、下游客户的结算模式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 11 月 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公司会议室（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光大证券：马俊进门财经；刘常青润晖投资；蒋赐晶光大保德信基金；孟祥飞永赢基金管理；胡亚新汇添富基金；黄梓淇	钎铁氮下游应用客户、钎铁氮产线进度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 11 月 1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张铭赫 南粤基金：李正熹 玄甲资本：李大志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结算货币、海内外的销售渠道、公司产品海外主要销售国家和地区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 12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刘伟洁 赖如川 创富兆业：崔华钦 中邮证券：张亚桐	吸附功能材料市场渗透率情况、市场客户、高能射线无铅防护材料的成长性及进展等	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 12 月 2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	------	----	--------------------------------	---------------------------------------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均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要求开展，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股东地位、平等的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充分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让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依法选聘 3 名独立董事，其中 1 名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委员会，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各项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确保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等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历次董事会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保存安全；会议决议做到充分准确且及时披露。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员结构及数量设置、监事的选聘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监事能够行使监事会职权，做到了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本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

（四）关于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聘任以来均忠实、勤勉地履行职权，按期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审议事项作出公正判断，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谨慎、认真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对公司战略规划、项目投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进行主动询问，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制定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进一步完善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进行审核，流程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在规范、充分的信息披露基础上，公司通过组织投资者调研接待、互动易平台答复问题、接受日常电话咨询等方式，为广大投资者提供公开、透明的互动平台，搭建公司与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之间公平、有效的沟通互动桥梁，向投资者及社会公众传递公司价值，切实做好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股东单位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选聘，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行政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所需要的职能部门，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3 年 04 月 23 日	不适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全部通过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18%	2023 年 07 月 21 日	2023 年 07 月 21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78%	2023 年 09 月 12 日	2023 年 09 月 12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汪小明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2 日	2026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王学钊	男	59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2 日	2026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林珊	女	6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2 日	2026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刘磊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0 年 09 月 12 日	2026 年 09 月 12 日	0	0	0	0	0	

					日	日						
马立云	男	55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3年09月12日	0	0	0	0	0	
曾德长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6年09月12日	0	0	0	0	0	
杜丽燕	女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6年09月12日	0	0	0	0	0	
李辉志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12日	2026年09月12日	0	0	0	0	0	
郭春生	男	41	监事	离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3年09月12日	0	0	0	0	0	
许贝	女	34	监事	离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3年09月12日	0	0	0	0	0	
陈建标	男	44	监事	现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6年09月12日	0	0	0	0	0	
许涛峰	男	58	监事	现任	2023年09月12日	2026年09月12日	0	1,000	0	0	1,000	通过二级市场增持
蔡兆怀	男	62	监事	现任	2023年09月12日	2026年09月12日	0	0	0	0	0	
吴国明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6年09月12日	0	0	0	0	0	
汪晓阳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6年09月12日	0	0	0	0	0	
SONGJUN	男	53	副总经理	离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3年09月12日	0	0	0	0	0	
许永刚	男	4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6年09月12日	0	0	0	0	0	
徐江平	男	46	财务总监	现任	2020年09月12日	2026年09月12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1,000	0	0	1,000	--

注：上表仅统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马立云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郭春生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许贝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SONGJUN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9月12日	任期届满
汪小明	董事长	被选举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
王学钊	董事、总经理	被选举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
林珊	董事、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
刘磊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
曾德长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
杜丽燕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
李辉志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
陈建标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
许涛峰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
蔡兆怀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9月12日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换届选举
吴国明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09月12日	任期届满重新聘任
汪晓阳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09月12日	任期届满重新聘任
许永刚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3年09月12日	任期届满重新聘任
徐江平	财务总监	聘任	2023年09月12日	任期届满重新聘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现任董事情况如下：

汪小明：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广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广州市高层次人才。1989年7月至2009年8月，历任广东省钢铁研究所研究室副主任、副所长、党委委员、所长；1989年7月至2019年11月，历任广州良源贸易发展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1998年1月至今，任广州金德工贸有限公司董事；1998年2月至今，任广州金诚莱科技有限公司董事；1999年10月至今，任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11月至今，历任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09年4月至今，任广州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6月至今，任广州金诚莱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7月至今，任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圣慈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1998年5月至1999年11月，任广州新莱福磁电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9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王学钊：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广州市产业发展和创新人才——产业高端人才、广东工业大学轻工化工学院硕士研究生答辩委员会委员，长期从事电子陶瓷材料、新型功能材料研发与企业管理。1986年7月至1999年9月，任广东省钢铁研究所检测工程师；2015年5月至2020年8月，任广东南方美术馆有限公司董事；1999年10月至2016年1月，历任公司压敏电阻厂厂长、监事、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林珊：女，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6年7月至1991年1月，任广东省钢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91年1月至1998年4月，任广州良源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1998年1月至今，任广州金德工贸有限公司监事；2008年11月至今，任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1998年5月至2020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磊：男，1973 年出生，中国（香港）国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1 月至今，任骏材磁业有限公司、骏材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 年 12 月至今，任世拓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 年 2 月至今，任磁石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 年 5 月至今，任东莞中世拓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6 月至 2023 年 5 月，任 INA Living Ltd 董事长；2013 年 1 月至今，任 AIC Group Ltd 董事长；2013 年 4 月至今，任 AIC Engineering Ltd 董事长；2014 年 11 月至今，任骏材（深圳）科技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曾德长：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长期从事磁性材料及器件、材料表面工程与薄膜技术、材料安全与失效分析的研究与开发工作。1996 年至今在华南理工大学任教，现担任华南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导；2019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德珑磁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中山正德新材料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2 月至今任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任中山康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 年 2 月至今任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杜丽燕：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4 年 7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事务所项目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21 年 4 月，历任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投资总监；2021 年 5 月至今，任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辉志：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7 月至 1998 年 10 月任深圳市邮电局专职法务；1998 年 10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深圳市邮电局法律事务室主任；2000 年 4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广东信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8 年 5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北京市科华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主任律师；2011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现任监事情况如下：

许涛峰：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研究生学历。1988 年 7 月至 1996 年 7 月，任职四川轻化工学院管理系教师；1996 年 7 月至今，任职四川大学经济学院教师。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蔡兆怀：男，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拥有英国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1985 年 11 月至 1987 年 9 月，任力丰机械有限公司工程部销售工程师；1988 年 12 月至 1991 年 9 月，任大同机械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1991 年 12 月至 1993 年 4 月，任香港金南有限公司出口部董事；1993 年 8 月至今，任飞聪实业有限公司董事；1993 年 9 月至今，任欧铭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7 年 11 月至今，任福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1998 年 5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广州新莱福磁电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建标：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专学历。1998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营业部经理助理、销售二部经理；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王学钊：详见本节“公司现任董事情况”介绍。

林珊：详见本节“公司现任董事情况”介绍。

吴国明：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中学历。1990 年 5 月至 1991 年 5 月，任广州德本兴业鞋材有限公司职员；1991 年 8 月至 1998 年 5 月，任良源贸易职员；1998 年 5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公司生产线负责人、制品厂厂长、副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汪晓阳：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1 年 12 月至 1997 年 5 月，历任四川省南部县农商银行出纳、会计；1997 年 6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重庆新恒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2000 年 5 月至 2002 年 4 月，任重庆鸥鹏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会计；2002 年 5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公司厂长助理、厂长、副总经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许永刚：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西南交通大学峨眉校区教师；2006 年 8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公司行政部经理、行政人事总监、监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宁波

磁诚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宁波君磁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行政人事总监。

徐江平：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广东科龙冰箱有限公司生产计划员、会计；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广东金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1 年 2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广东先强药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至今，任广州市众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春阳资产投资经理；2016 年 7 月至今，任城辉环保董事；2019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汪小明	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5 月 05 日		否
汪小明	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11 月 01 日		否
林珊	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11 月 01 日		否
刘磊	骏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6 年 01 月 01 日		否
蔡兆怀	福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 年 11 月 01 日		否
许永刚	宁波磁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 年 12 月 01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汪小明	广州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09 月 01 日		是
汪小明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1999 年 10 月 01 日		否
汪小明	广州金德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	1998 年 01 月 01 日		否
汪小明	广州金诚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1998 年 02 月 02 日		否
汪小明	广州金诚莱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06 月 01 日		否
汪小明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圣慈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7 月 01 日		否
汪小明	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22 日		是
汪小明	新莱福磁电（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09 月 28 日		否
汪小明	Newlife Magnetics LLC	董事长	2013 年 03 月 08 日		否
汪小明	Newlife Magnetics (Vietnam) CO.,LTD.	董事	2008 年 12 月 09 日		否
王学钊	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2 月 19 日		是
王学钊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负责人	2018 年 12 月 21 日		否
王学钊	深圳市磁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5 月 15 日		否
王学钊	新莱福磁电（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3 月 30 日		否
王学钊	新莱福磁电（宁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 年 03 月 23 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	否
王学钊	Newlife Magnetics (Vietnam) CO.,LTD.	董事长	2008 年 12 月 09 日		否
王学钊	Newlife Magnetics LLC	董事	2013 年 03 月 08 日		否
王学钊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03 月 14 日		否
林珊	广州金德工贸有限公司	监事	1998 年 01 月 01 日		否
林珊	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9 月 22 日		否
林珊	深圳市磁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5 月 15 日		否
林珊	新莱福磁电（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9 月 28 日		否
林珊	Newlife Magnetics LLC	董事	2013 年 03 月 08 日		否
林珊	Newlife Magnetics (Vietnam) CO.,LTD.	董事	2008 年 12 月 09 日		否
林珊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3 月 14 日		否
刘磊	骏材磁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6 年 01 月 01 日		否

刘磊	骏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6年01月01日		否
刘磊	世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年12月01日		否
刘磊	磁石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02月01日		否
刘磊	东莞中世拓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年05月01日		否
刘磊	INA Living Ltd	董事长	2008年06月01日	2023年5月1日	否
刘磊	AIC Group Ltd	董事长	2013年01月01日		否
刘磊	AIC Engineering Ltd	董事长	2013年04月01日		是
刘磊	骏材（深圳）磁应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1月01日		否
刘磊	新莱福磁电（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20日		否
曾德长	华南理工大学	教授、博导	1905年06月18日		是
曾德长	广东德珑磁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01日		否
曾德长	中山正德新材料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9月01日		否
曾德长	江西悦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2月01日		是
曾德长	中山康正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3月01日		否
曾德长	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2月01日		是
杜丽燕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21年05月01日		是
李辉志	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1年07月01日		是
许涛峰	四川大学经济学院	教师	1996年07月01日		是
蔡兆怀	飛聰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	1993年08月01日		否
蔡兆怀	歐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1993年09月01日		是
汪晓阳	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年02月19日		是
汪晓阳	新莱福磁电（宁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5月10日		否
汪晓阳	Newlife Magnetics (Vietnam) CO.,LTD.	总经理	2008年12月09日		否
许永刚	宁波君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2月25日		否
许永刚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23年03月14日		否
许永刚	宁波磁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0年12月30日		否
徐江平	广州城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01日		否
徐江平	广州市众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2月02日		否
徐江平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3年03月14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履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根据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情况确定。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汪小明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177.40	是
王学钊	男	59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72.33	否
林珊	女	6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32.58	否

刘磊	男	50	董事	现任	8.00	是
马立云	男	55	独立董事	离任	6.40	否
曾德长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杜丽燕	女	42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李辉志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1.60	否
郭春生	男	41	监事	离任	88.18	否
许贝	女	34	监事	离任	50.47	否
陈建标	男	44	监事	现任	43.82	否
许涛峰	男	58	监事	现任	0	否
蔡兆怀	男	62	监事	现任	0	是
吴国明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131.80	否
汪晓阳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132.47	否
SONGJUN	男	53	副总经理	离任	48.98	否
许永刚	男	4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06.26	否
徐江平	男	46	财务总监	现任	98.48	否
合计	--	--	--	--	1,214.77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年01月03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股权受让及增资方式收购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03月10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确认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04月12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设立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07月01日	2023年07月04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告》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08月24日	2023年08月28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9月12日	2023年09月13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不适用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12月21日	2023年12月22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告》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议	
汪小明	8	8	0	0	0	否	3
王学钊	8	8	0	0	0	否	3
林珊	8	8	0	0	0	否	3
刘磊	8	8	0	0	0	否	3
马立云	5	4	1	0	0	否	2
曾德长	8	6	2	0	0	否	3
杜丽燕	8	6	2	0	0	否	3
李辉志	3	2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通讯及现场考察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杜丽燕、马立云、林珊	3	2023年03月0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确认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管薪酬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3年05月1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3年08月1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审计部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及上半年内部控制工作汇报及后续计划〉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	无	无

			日	的议案》《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 审议		
审计委员会	杜丽燕、李辉志、刘磊	2	2023年09月1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查和聘任徐江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审计部 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控制工作汇报及后续计划>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3年10月1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立云、曾德长、王学钊	1	2023年03月0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汪小明、刘磊、曾德长	1	2023年03月0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曾德长、杜丽燕、汪小明	1	2023年08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3年08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40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437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1,04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48
销售人员	66
技术人员	196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115
合计	1,0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1
本科	85
专科及以下	942
合计	1,048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险、公积金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公司向员工提供稳定而有竞争力的薪酬，实施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机制，并参与年度薪酬福利调研，根据外部政策和市场行情，适时调整薪酬和福利水平，确保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力。

3、培训计划

公司立足于发展需求和员工职业发展规划，制定了各项培训计划。通过项目合作、对外技术协作、学术交流等不同的方式培养、锻炼和造就科技创新型实用人才。公司通过“外部聘请”和“内部邀请”、线上与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不断寻找优质的线上培训资源，为员工提供有针对性的专题技能培训。公司定期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安全教育培训，不定期为各个职级、各个岗位的员工组织培训课程。为实现优质知识资源共享，公司不断优化内部学习平台，拓宽线上资源平台，提升信息化、智能化水平，为知识的传承提供了更方便的途径。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利润状况和生产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结合对股东的合理回报、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情况，在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内制定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

2、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具有优先顺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可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快速增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实施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4、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不含年初未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1) 现金分红的条件: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能够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①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②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③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如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可采取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式。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因素制定分配方案。

如进行现金分红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且公司已在相关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公开披露文件中进行说明，则不实施现金分红。

(2) 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公司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为:

(1) 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供分配利润为正；

(2)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6、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如下: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制定。

(2) 如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3) 公司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并出具书面意见。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4) 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如有）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7、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确需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充分考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规划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8、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若需发生变动，应当由董事会拟定变动方案，分别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的方式（即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9、现金分红执行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因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拟上市企业发行承销阶段的管理要求，公司出于审慎原则 2022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3,846,5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1,538,6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1,538,6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8,291,658.8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38.36%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08,291,658.8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9,317,016.8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据孰低原则，本年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8,291,658.87 元。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回购股份 1,076,390 股，公司总股本为 104,922,890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股本数量为 103,846,500 股。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归属、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2023 年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广东碧克	广州碧克已通过召开董事会、股东会，选举了新一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并制定了相关制度。自 2023 年 2 月起并入新莱福合并报表。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认定标准 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及舞弊。 ②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 重要缺陷认定标准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	①重大缺陷 A、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 B、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并受到严重处罚； C、中高层管理人员或关键研发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D、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E、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 ①重要缺陷 A、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p>一般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④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p> <p>(3) 一般缺陷认定标准</p> <p>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如：</p> <p>①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小额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②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一般缺陷等。</p>	<p>B、违反公司内部规章，形成损失；</p> <p>C、一般岗位人员流失严重；</p> <p>D、重要业务控制制度存在缺陷；</p> <p>E、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及时有效整改。</p> <p>①一般缺陷</p> <p>不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公司以营业收入和资产总额作为判断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 0.5%；重要缺陷：营业收入/资产总额 0.5%<错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 1%；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 1%。</p>	<p>公司以利润总额作为判断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一般缺陷：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1%；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1%≤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重大缺陷：损失金额≥利润总额的 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新莱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规范，不存在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经核查，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公司按要求完成建设项目的环评及环保验收，持续加强环保设施维护运营，定期开展环保设施运行状态检查，积极升级污染防治相关设施，定期由第三方检测机构为公司进行废水、废气、噪声的检测，并出具报告。危废、固废均按照国家要求进行处置，公司重视环境应急预案和风险控制，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建立了完备的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制定了相应的应急预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在面对全球气候变化和环保压力不断增大的背景下，加速碳达峰和碳中和已成为趋势，公司积极响应低碳转型的号召，以全厂生产过程低碳、零碳化为目标，逐步推进零碳工厂建设。公司在“零碳”工厂创建方面开展的工作如下：

1、进行碳排放摸底，设立碳减排目标：对公司进行温室气体排放进行评估，了解公司目前的碳排放量和主要排放来源，并委托第三方认证公司进行温室气体排放核查认证，计划到 2027 年，单位产品碳排放量下降 3%~6%。

2、进行产品碳足迹认证：对磁性广告喷绘材料产品进行产品碳足迹的认证，公司明确单位产品碳排放水平以及碳减排关键点，后续做有针对性的节能降碳计划，并践行环境责任，对外披露相关情况。

3、采用可再生能源，屋顶安装太阳能电池板：在公司和相关子公司车间屋顶建设安装了分布式光伏，目前已成功并网发电。通过有效利用厂房屋顶资源及广东省丰富的太阳能资源，太阳能作为清洁能源，能够减少煤电等能源的使用，在降低碳排放量、建设绿色工厂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同时也能起到保护屋面、延长屋顶使用寿命的作用。

4、创新技术在提升产品性能的同时，减少资源的使用和碳排放：比如在科技成果方面，成功转化一种新工艺，将磁性材料在同样的吸力下，产品的厚度和重量降低 15%-30%，一方面降低物料的用量，另一方面，降低物流成本，减少碳排放。

5、空压机余热利用：对螺杆式空压机进行了余热利用，该工程并非简单的传统冷热交换形式，而是采用同程截流式反串使冷热交换效果大增到 1.8-2.0 倍。余热工程产出为企业职员生活福利热水，严冬可加热到 $\geq 50^{\circ}\text{C}$ ，夏秋季节 $\geq 65^{\circ}\text{C}$ 。从而节约这部分烧热水的能耗。

6、优化供应链：公司与供应商、合作伙伴和客户合作，优化供应链以减少碳排放。这可以包括选择低碳供应商、减少物流碳足迹等。

7、绿色工厂创建：积极参与绿色工厂的创建工作，提供培训和教育，增加员工和利益相关者对绿色工厂、零碳工厂的认识和理解，以促进其参与和贡献。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保障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确保股东投资回报；通过投资者电话热线、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开展沟通、交流，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信息。信息披露内容包括了定期报告、临时性公告以及中介机构出具的报告等，基本涵盖了公司的重大事项，使投资者能更快速了解公司的发展近况，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资金、资产安全可靠，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亦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及债权人合法权益。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让员工生活更美好是公司永恒的追求。公司拥有完善的薪酬激励制度、薪酬晋升制度，并建立了任职资格体系，构建管理与专业双通道发展机制，为员工提供持续、稳定、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及更多的发展机会，使员工向多元化、全面发展。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加强员工内部培训和再教育，努力提升员工各方面的素养，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为员工配备劳动防护用品及保护设施，坚持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活动，不定期开展安全演练、宣讲，努力为员工创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

（三）客户和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近年来建立了完善的内部信用管理体系，在产品质量、合同管理、客户管理、供应商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和规定，切实保护客户和供应商利益。

质量方面，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严格按照 ISO9001、ISO14001 及 IATF16949 质量体系执行，严格来料检验、过程检验及出货检验，确保生产过程的有序及产品的质量。公司对不同产品从原料、生产工艺流程到发货的检验控制有严格规定，建立了《质量控制程序》及《来料检验规范》等一系列的保障管理制度。

合同履行方面，在与客户、供应商的沟通过程中保持诚信的原则，制定相关的制度对客户与供应商的信用度进行评价并拟定应对措施，如《采购与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客户合同管理制度》等确保合同能够按规履约。在与客户的合作过程中，公司一直努力保障公司承诺的优质服务和产品，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保质保量按期交付，快速响应、主动及时解决客户的各类问题，与客户保持长期友好合作关系。

（四）安全生产与安全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努力建设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在职业健康方面，以人为本，为员工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及保护设施，坚持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活动，不定期开展安全演练、宣讲培训，努力为职工创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切实保护员工健康及相关权益；科学管理，开展职业健康体检和作业场所危险因素监测，将职业危害控制到最低程度，避免职业病发生。

公司安全委员会每月定时组织对全厂区进行安全大排查，发现隐患及时做出安全提醒和下达安全整改报告。监督各部门按时完成整改和传达相关的安全培训、宣导工作。及时把隐患整改记录整理归类存档，保证安全隐患实现闭环管理。同时加强日常安全管理巡查，不定时到生产各区域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作业人员，通知相关的管理人员及时改正和加强作业培训。最大限度地保证公司生产各区域的安全、平稳，有效遏制安全事故发生。

按要求严格做好年初“七个一”复工复产资料，定时补充和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台账资料，保证日常各项安全管理工作达标。及时组织新入职员工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让新进员工对有关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全面学习。对消防灭火和日常逃生基本知识进行普及教育，对公司日常所涉及使用的危险化学品知识开展理论学习，对新

进员工进行作业岗位操作规程培训、考核，对作业场所存在的风险、防范措施及事故应急措施，所从事岗位可能受到的危害因素和职业伤害进行告知和交底。确保所有新进员工培训合格后方能操作机器设备。

每月定时对厂区柴油发电机进行维护保养，保证应急时能正常启动，对厂区高、低压电房等电力设施、设备进行一次停电全面检修维护，对消防主机、泵、喷淋系统等应急灭火设施按时做好维护保养，对厂区防雷设施等区域的安全报警装置进行定期检测，保证正常提供安全防护和警示，为生产运营提供安全、高效的辅助设备。

根据《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按时组织修订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对公司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全面的分析，进行深入的应急资源调查和事故风险辨识评估，确定了可能发生的事类型及危害程度，针对危险源和事故危害程度，制定相应的防范措施。对公司的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响应程序、应急处置恢复方案、应急保障体系，做出详细的定性、定量分析确认。并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和出具评审报告。

（五）环境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牢固树立环保意识，深入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倡导科学发展理念，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树立“保护环境光荣、污染环境可耻”意识，坚持在企业发展中加强环境保护，在保护环境促进企业发展。强化保护环境就是保护群众健康的社会责任感，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方针，切实肩负起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促进社会、经济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积极主动的接受政府部门的环境现场执法检查 and 监督管理，做到无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确保环境质量改善。

公司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率，实现生产经营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在节能减排方面，公司加大节能减排投入，依托技术优势，促进低碳经济的发展，有效减少了温室气体的排放；加快技术改造，淘汰落后工艺和高耗能设备。

公司始终践行“绿色”、“环保”和“低碳”理念，严格执行国家现行废水、废气、噪声等排放的规范和标准，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项目建设环境影响评价，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在环保和低碳目标上，主动对接国家建设生态文明和谋求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积极承担自身的社会责任，不断加大人力、物力的投入，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环保处理设施正常使用和运行。

（六）建设信用体系，践行社会责任

公司践行诚信经营的准则，通过多年的努力，积累了良好的品牌信誉度和口碑。公司在 2020-2022 年连续 3 年被评定为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2021 年公司被评为 2020 年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司将继续致力于企业信用体系的建设，打造诚信的文化氛围，不忘初心，行稳致远。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广东扶贫济困日”来临之际，公司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携手广州市增城区慈善会，积极捐赠慈善资金，与慈善会开展扶贫、济困、助学、赈灾等各类慈善活动，使许多贫困家庭和弱势群体得到救济，强有力的支持了社会保障事业，发挥了慈善事业对社会福利保障体系的重要补充作用，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新莱福管理	持股份锁定、锁定期延长及减持价格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p> <p>(2)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p> <p>(3)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 在发行人上市后 3 年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本企业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5) 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2023年6月6日	股份锁定：自2023年6月6日起42个月；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2023年6月6日起66个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汪小明	持股份锁定、锁定期延长及减持价格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p> <p>(2)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p> <p>(3)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 在发行人上市后 3 年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5)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2023年6月6日	股份锁定：自2023年6月6日起42个月；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2023年6月6日起66个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本企业/本人将按照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企业/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2023年6月6日	自2023年6月6日起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人：新莱福管理、汪小明		<p>若本企业/本人对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发行人股价情况对所持发行人股份做出相应减持安排。在不违背限制性条件的前提下，预计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数量累计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0.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结束后 24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对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进行减持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予以公告，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用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五。</p> <p>若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本企业/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企业/本人或发行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企业/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p>	日	月 6 日起 66 个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 5% 以上法人股东：广州易上、骏材有限、福溢香港	股份锁定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3)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3 年 6 月 6 日	自 2023 年 6 月 6 日起 12 个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 5% 以上法人股东：广州易上、骏材有限、福溢香港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p>本公司将按照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公司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p> <p>若本公司对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发行人股价情况对所持发行人股份做出相应减持安排。在不违背限制性条件的前提下，预计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数量累计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0.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结束后 24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对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进行减持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予以公告，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用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五。</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本公司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公司或发行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公司不得进行股份减持。</p>	2023 年 6 月 6 日	自 2023 年 6 月 6 日起 36 个月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前桥清、前桥义幸	股份锁定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3)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3年6月6日	自2023年6月6日起12个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前桥清、前桥义幸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p>本人将按照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p> <p>若本人对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将根据自身投资决策安排及发行人股价情况对所持发行人股份做出相应减持安排。在不违背限制性条件的前提下，预计在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数量</p> <p>累计不超过在本次发行前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0.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若发行人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p> <p>在锁定期（包括延长锁定期）结束后 24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对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进行减持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予以公告，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在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用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五。</p> <p>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本人减持股份将严格按照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遵守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数量及比例等法定限制。若本人或发行人存在法定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本人不得进行股份减持。</p>	2023年6月6日	自2023年6月6日起36个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春阳云颂	股份锁定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p>(3)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3年6月6日	自2023年6月6日起12个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小冬	股份锁定	<p>自本人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2023年6月6日	自2023年6月6日起18个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小冬	股份减持	<p>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的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证上〔2017〕820号）以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p>	2023年6月6日	自2023年6月6日起42个月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承诺			<p>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则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宁波磁诚、宁波君磁	股份锁定	<p>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的减持行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证上〔2017〕820号）以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p> <p>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则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3年6月6日	自2023年6月6日起42个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监事：郭春生、许贝、陈建标	股份锁定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p> <p>(3) 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监事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监事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p> <p>(4)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p>(5)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2023年6月6日	自2023年6月6日起12个月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董事、高管：汪小明、王学钊、林珊、刘磊、汪晓阳、吴国明、许永刚	股份锁定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3) 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p> <p>(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p>	2023年6月6日	股份锁定：自2023年6月6日起18个月；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p> <p>(5)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通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p> <p>(6)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p> <p>(7)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p>		发行价:自 2023 年 6 月 6 日起 42 个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汪晓阳	股份锁定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p> <p>(2)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p> <p>(3)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发行人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 在发行人上市后 3 年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发行人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5)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2023 年 6 月 6 日	股份锁定:自 2023 年 6 月 6 日起 42 个月;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 2023 年 6 月 6 日起 66 个月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稳定股价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发行人未采取已经承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发行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A. 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停止发放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现金分红，直至发行人履行相关义务；</p> <p>B. 发行人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发行人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p> <p>C. 发行人将在 5 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相当于最近一期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的 5% 的货币资金，以用于发行人履行相关义务；</p> <p>D.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3 年 6 月 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新莱福管理、汪小明	稳定股价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采取已经承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A.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B. 发行人有权自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将应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现金分红或薪酬予以扣留，用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履行相关股份增持义务；</p>	2023 年 6 月 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C.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汪小明、王学钊、林珊、刘磊、汪晓阳、吴国明、许永刚、SONGJUN、徐江平	稳定股价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已经承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A.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相应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B. 发行人有权自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将应付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现金分红或薪酬予以扣留,用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相关股份增持义务;</p> <p>C. 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须先行签署本承诺,本承诺对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样的约束力。</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稳定股价	<p>(1) 本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新莱福管理、汪小明	稳定股价	<p>(1) 本企业/本人保证新莱福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新莱福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承诺方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新莱福管理、汪小明	其他	<p>(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3) 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承诺出具日至发行人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汪小明、王学钊、林珊、刘磊、曾	其他	<p>(1) 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3)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 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如发行人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德长、马立云、杜丽燕、汪晓阳、吴国明、许永刚、SONGJUN、徐江平		<p>(7)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发行人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	<p>(1)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p> <p>(2) 本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新莱福管理、汪小明	其他	<p>(1) 本企业/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的相关议案。</p> <p>(2) 在审议利润分配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企业/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相关议案投赞成票。</p> <p>(3) 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	<p>(1) 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公司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有权机关认定后 30 日内，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2)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后，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项事实经有权机关生效法律文件确认后 30 日内，公司以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证券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新莱福管理、汪小明	其他	<p>(1)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 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以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本人</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将以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依法购回已转让的限售股股份，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p> <p>（4）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接受证券主管机关处罚或司法机关裁判。</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汪小明、王学钊、林珊、刘磊、曾德长、马立云、杜丽燕、郭春生、许贝、陈建标、汪晓阳、吴国明、许永刚、SONGJUN、徐江平	其他	<p>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赔偿投资者损失。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有权将本人在公司的工资、奖金、津贴、股票分红等收入予以扣除，用以对投资者的赔偿，且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	<p>（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本次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如未能履行已做出的各项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同意采取以下措施：</p> <p>A. 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或无法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B.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新莱福管理、汪小明	其他	<p>（1）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企业/本人就本次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如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A. 及时、充分通过新莱福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新莱福股东公开道歉。</p> <p>B. 向新莱福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新莱福及其股东的权益。</p> <p>C.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新莱福股东大会审议。</p> <p>D.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如有）的，所获得收益归新莱福</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所有。</p> <p>E.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新莱福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新莱福及其股东进行赔偿。</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A. 及时、充分通过新莱福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B. 向新莱福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新莱福及其股东的权益。</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汪小明、王学钊、林珊、刘磊、曾德长、马立云、杜丽燕、郭春生、许贝、陈建标、汪晓阳、吴国明、许永刚、SONG JUN、徐江平	其他	<p>(1)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本次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A. 及时、充分通过新莱福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新莱福股东公开道歉。</p> <p>B. 向新莱福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新莱福及其股东的权益。</p> <p>C.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新莱福股东大会审议。</p> <p>D.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如有）的，所获得收益归新莱福所有。</p> <p>E.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新莱福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新莱福及其股东进行赔偿。</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A. 及时、充分通过新莱福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B. 向新莱福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新莱福及其股东的权益。</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 5% 以上法人股东：	其他	<p>(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本次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 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A. 及时、充分通过新莱福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新莱福股东公开道歉。</p> <p>B. 向新莱福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新莱福及其股东的权益。</p> <p>C.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新莱福股东大会审议。</p> <p>D.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如有）的，所获得收益归新莱福所有。</p> <p>E.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新莱福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新莱福及其股东进行赔偿。</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A. 及时、充分通过新莱福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B. 向新莱福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新莱福及其股东的权益。</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	前桥	其他	(1)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本次发行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2023	长期	正常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清、前桥义幸承		<p>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A. 及时、充分通过新莱福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新莱福股东公开道歉。</p> <p>B. 向新莱福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新莱福及其股东的权益。</p> <p>C.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新莱福股东大会审议。</p> <p>D.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如有）的，所获得收益归新莱福所有。</p> <p>E. 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新莱福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新莱福及其股东进行赔偿。</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A. 及时、充分通过新莱福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B. 向新莱福及其股东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新莱福及其股东的权益。</p>	年6月6日		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新莱福管理	关于解决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A.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除新莱福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下同）未曾为新莱福利益以外的目的，从事与新莱福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p> <p>B. 本企业承诺，在作为新莱福关联方期间，非为新莱福利益之目的，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且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且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p> <p>C. 如本企业或本企业的关联企业存在任何与新莱福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新莱福或新莱福全资及控股子公司。</p> <p>D. 本企业不会利用从新莱福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或参与新莱福从事的业务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重大不利影响的潜在同业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p> <p>E.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并要求本企业赔偿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新莱福所有。</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汪小明	关于解决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A.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除新莱福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p> <p>B.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新莱福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或以其他方式支持任何与新莱福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p> <p>C. 在本人直接或间接对新莱福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情况下，本人将不会从事与新莱福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新莱福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如有）比照前述规定履行相关义务。</p> <p>D. 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或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如有）将来从事的业务与新莱福之间，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不可避免时，则本人将在新莱福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新莱福进一步要求，其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E. 本人不会利用从新莱福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与新莱福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p> <p>F. 如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要求本人赔偿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新莱福所有。</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新莱福管理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A. 本企业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企业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新莱福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B. 如果新莱福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企业或因与本企业存在特定关系而成为新莱福关联方的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统称“本企业的相关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新莱福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的相关方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新莱福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且保证不利用作为新莱福股东的身份，就新莱福与本企业或本企业的相关方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新莱福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p> <p>C. 保证本企业及本企业的相关方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新莱福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企业及本企业的相关方将不会向新莱福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D.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企业履行上述承诺，并要求本企业赔偿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企业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新莱福所有。</p> <p>E. 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上述承诺在本企业与新莱福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新莱福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汪小明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A. 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新莱福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B. 如果新莱福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因与本人存在特定关系而成为新莱福关联方的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统称“本人的相关方”）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新莱福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人及本人的相关方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新莱福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且保证不利用作为新莱福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就新莱福与本人或本人的相关方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新莱福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p> <p>C. 保证本人及本人的相关方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新莱福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的相关方将不会向新莱福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D. 如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履行上述承诺，并要求承诺方赔偿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新莱福所有。</p> <p>E. 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上述承诺在本人与新莱福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新莱福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持股 5% 以上法人股东：广州易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A. 本公司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公司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新莱福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时所作承诺	上、骏材有限、福溢香港		<p>B. 如果新莱福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因与本公司存在特定关系而成为新莱福关联方的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统称“本公司的相关方”）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新莱福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的相关方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新莱福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且保证不利用作为新莱福股东的身份，就新莱福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相关方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新莱福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p> <p>C. 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的相关方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新莱福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及本公司的相关方将不会向新莱福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D.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公司履行上述承诺，并要求本公司赔偿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公司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新莱福所有。</p> <p>E. 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与新莱福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新莱福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前桥清、前桥义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A. 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关联企业与新莱福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B. 如果新莱福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或因与本人存在特定关系而成为新莱福关联方的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统称“本人的相关方”）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新莱福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人及本人的相关方将不会要求或接受新莱福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且保证不利用作为新莱福股东的身份，就新莱福与本人或本人的相关方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新莱福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p> <p>C. 保证本人及本人的相关方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新莱福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的相关方将不会向新莱福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D. 如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公司履行上述承诺，并要求本公司赔偿新莱福及新莱福的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新莱福所有。</p> <p>E. 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上述承诺在本人与新莱福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新莱福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汪小明	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	<p>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新莱福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若因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新莱福被要求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或因为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费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的，本人愿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不因该事项致使新莱福及新莱福上市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经济损失。若因违反上述任何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p>(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p> <p>(2)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p> <p>(3)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发行人的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4) 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p>	2023年6月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扬、刘洪亮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 2023 年年度报告事项，聘请了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期间共支付费用 2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宁波新莱福	其他	2022 年 9 月 25 日，宁波新莱福发生一起机械伤害事故	被有权机关调查	认定为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罚款人民币叁拾万元		不适用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9 月 25 日，宁波新莱福发生一起机械伤害事故，事故发生后，宁波新莱福立即向属地监管部门汇报，并成立了事故处置小组，积极配合监管部门调查，及时开展善后工作。同时，宁波新莱福对本次机械伤害事故发生的过程、原因和责任进行调查，并进行了以下整改措施：（1）排查了厂区内所有设备、电气电路的隐患情况；（2）对全体员工开展了专项安全事故培训课程；（3）在主管政府机构的监督下对相关设备进行技术改进，防止类似意外再次发生。2022 年 10 月 5 日，经宁波市鄞州区横溪镇应急管理所批复，鉴于宁波新莱福积极整改，同意车间复工作业。2023 年 1 月

16 日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下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政府关于鄞州区横溪镇新莱福磁电（宁波）有限公司“9.25”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结果的批复》（鄞政发〔2023〕3 号），认定鄞州区横溪镇新莱福磁电（宁波）有限公司“9.25”一般机械伤害事故是一起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2023 年 3 月 3 日，宁波市鄞州区应急管理局下达鄞应急罚〔2022〕33022-1 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宁波新莱福作出罚款 30 万元的处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汪小明担任该企业的董事	采购商品	涂料、光油等	公允价值	市场价格	38.82	1.02%	70.00	否	货币资金	市场价格	不适用	不适用
NICHILAY MAGNETCO., LTD	股东前桥清担任董事长、前桥义幸担任董事	采购商品	PET/双面胶等	公允价值	市场价格	204.51	5.50%	400.00	否	货币资金	市场价格	不适用	不适用
NICHILAY MAGNETCO., LTD	股东前桥清担任董事长、前桥义幸担任董事	销售商品	吸附功能材料等	公允价值	市场价格	3,049.89	3.96%	4,000.00	否	货币资金	市场价格	不适用	不适用
日磁蓄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股东前桥义幸担任董事长	销售商品	吸附功能材料等	公允价值	市场价格	420.91	0.55%		否	货币资金	市场价格	不适用	不适用
日丽磁石香港有限公司	股东前桥清担任董事长	销售商品	吸附功能材料等	公允价值	市场价格	1.49	0.00%		否	货币资金	市场价格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3,715.62	--	4,47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地产位置	租赁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合同到期日
1	宁波新莱福	宁波市清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横溪镇果艺场	7,080	生产制造 (含办公、仓库等)	2026.07.04
2	越南新莱福	KHAI TOAN JOINT STOCK COMPANY	Road No. 3, Tam Phuoc Industrial Park	6,700	生产制造 (含办公、仓库等)	2026.03.15
3	美国新莱福	Faulkner Properties	3440/33416 North Bend Circle, Alcoa, Blount County, Tennessee 37701	1,966.57	仓库、商务办公	2026.12.31
4	深圳磁加	深圳市启圳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文苑街35号西丽新源工业厂区1栋(聚创金谷创意园)A栋711室	100	商务办公, 研发	2024.05.31
5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启圳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文苑街35号西丽新源工业厂区1栋(聚创金谷创意园)A栋712室	208	商务办公, 研发	2024.05.31
6	广东碧克	华创兴置业投资(惠州)有限公司	惠州市惠阳区镇隆镇甘陂村早亚背地段(华创兴公司厂区内)厂房二	8,230	生产制造 (含办公、仓库等)	2033.01.31
7	新莱福	蒋学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凤凰城凤馨苑2街20座1004房	91.65	宿舍	2024.03.19
8	新莱福	庄严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凤凰城凤馨苑2街3座303房	93	宿舍	2024.09.22
9	新莱福	谢翰威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凤凰城凤馨苑5街7座1504房	97.25	宿舍	2024.04.19
10	新莱福	徐芷晴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凤凰城凤馨苑16街8座1104房	96.95	宿舍	2024.06.24
11	新莱福	郭波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凤凰城凤馨苑2街2座704房	90.51	宿舍	2024.06.24
12	新莱福	王丹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凤凰城凤馨苑4街3座1104房	92.28	宿舍	2025.11.19
13	新莱福	唐雪君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凤凰城凤馨苑4街4座1104房	92.45	宿舍	2025.06.30
14	新莱福	魏朝政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凤凰城凤馨苑4街1座902房	97.03	宿舍	2025.09.19
15	新莱福	欧阳志庄	广州市增城区桑田四路86号	184	宿舍	2026.01.01
16	新莱福	岳淇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凤凰城凤馨苑2街11座304房	92.67	宿舍	2025.04.27
17	新莱福	侯群鹰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永和奥晨留学家园蝴蝶谷一街10号602房	104.81	宿舍	2024.05.19
18	新莱福	张乐涵	广州市黄埔区香雪大道西313号1602房	87.21	宿舍	2024.10.07
19	新莱福	欧阳焱洪、欧阳锦	广州市黄埔区永和经济开发区田园路5号之101	4,300	工业(附属办公)或仓储	2029.09.30
20	新莱福磁材	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引资促进中心	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新和北路19号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员工生活配套区	549.62	宿舍	2023.10.31
21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永平路29号1栋2102、2104、2106房	291.37	宿舍	2024.07.16
22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安晟名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永荟广场永荟珑寓B1-1403	26.4	宿舍	2041.10.30
23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安晟名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永荟广场永荟珑寓B1-1404	26.4	宿舍	2041.10.30
24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安晟名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永荟广场永荟珑寓B1-1405	26.4	宿舍	2041.10.30
25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安晟名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永荟广场永荟珑寓B1-1406	26.4	宿舍	2041.10.30

26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安晟名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永荟广场永荟珑寓 B1-1408	26.4	宿舍	2041.10.30
27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安晟名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永荟广场永荟珑寓 B1-1411	26.4	宿舍	2041.10.30
28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安晟名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永荟广场永荟珑寓 B1-1412	26.4	宿舍	2041.10.30
29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安晟名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永荟广场永荟珑寓 B1-1414	26.4	宿舍	2041.10.30
30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安晟名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永荟广场永荟珑寓 B1-1548	28.63	宿舍	2041.10.30
31	新莱福磁材	广州市安晟名创实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永荟广场永荟珑寓 B1-1654	28.98	宿舍	2041.10.30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4,826	11,400.31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2,500	2,501.36	0	0
合计		67,326	13,901.67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	恒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6,118,394.15	2023-09-28	-	-	-	-	公允价值	176,118,394.15	否	无	工程进度已达20%	不适用	无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8,692,167	100.00%	2,845,478	0	0	-1,308,380	1,537,098	80,229,265	76.4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3,827	0	0	-3,827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4,609,667	69.40%	8,869	0	0	-7,869	1,000	54,610,667	52.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1,348,727	65.25%	3,397	0	0	-3,397	0	51,348,727	48.94%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60,940	4.14%	5,472	0	0	-4,472	1,000	3,261,940	3.11%
4、外资持股	21,232,500	26.98%	6,161	0	0	-6,161	0	21,232,500	20.2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4,820,000	18.83%	6,161	0	0	-6,161	0	14,820,000	14.12%
境外自然人持股	6,412,500	8.15%	0	0	0	0	0	6,412,500	6.11%
5、基金理财产品等	2,850,000	3.62%	2,826,621	0	0	1,290,523	1,536,098	4,386,098	4.1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3,385,245	0	0	1,308,380	24,693,625	24,693,625	23.54%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23,385,245	0	0	1,308,380	24,693,625	24,693,625	23.5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8,692,167	100.00%	26,230,723	0	0	0	26,230,723	104,922,89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 78,692,167 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230,723 股，发行后总股本 104,922,890 股。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1,309,38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2479%，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已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星期四）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537 号《关于同意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3）468 号《关于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公司获准发行上市，并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230,723 股，已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新股并上市，致使公司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2023 年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参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525,000	0	0	36,525,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5 日
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4,392,500	0	0	14,392,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6 月 5 日
骏材有限公司	7,884,000	0	0	7,884,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6 月 5 日
福溢香港有限公司	6,936,000	0	0	6,936,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6 月 5 日
前桥清	3,562,500	0	0	3,562,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6 月 5 日
王小冬	3,260,940	0	0	3,260,94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2 月 5 日
前桥义幸	2,850,000	0	0	2,85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6 月 5 日
深圳前海春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春阳云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50,000	0	0	2,85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6 月 5 日
宁波磁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1,227	0	0	431,227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5 日
中信证券—渤海银行—中信证券新莱福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1,536,098	0	1,536,098	首次公开发行创业板战略配售股	2024 年 6 月 5 日
许涛峰	0	1,000	0	1,0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法规规定所持高管锁定股后续分

						期解锁
网下限售	0	1,309,380	1,309,380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3年12月7日
合计	78,692,167	2,846,478	1,309,380	80,229,26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3年05月25日	39.06元/股	26,230,723股	2023年06月06日	23,385,245股		巨潮资讯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3年06月05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7号）同意注册，经深交所《关于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3〕46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230,723股，并于2023年6月6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7号）同意注册，经深交所《关于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3〕46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230,723股，并于2023年6月6日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78,692,167股增加至104,922,890股。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1,024,424,363.48元，负债总额为116,306,365.12元，资产负债率（合并）为11.35%；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2,180,207,640.43元，负债总额为164,273,271.24元，资产负债率（合并）为7.53%。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	9,4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	--------	-----------------	-------	--------------------------	---	---------------------------	---	----------------	---

		股东总数		注 9)		(如有) (参见注 9)		(如有)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1%	36,525,000.00	0	36,525,000.00	0	不适用		0
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72%	14,392,500.00	0	14,392,500.00	0	不适用		0
骏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51%	7,884,000.00	0	7,884,000.00	0	不适用		0
福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61%	6,936,000.00	0	6,936,000.00	0	不适用		0
前桥清	境外自然人	3.40%	3,562,500.00	0	3,562,500.00	0	不适用		0
王小冬	境内自然人	3.11%	3,260,940.00	0	3,260,940.00	0	不适用		0
前桥义幸	境外自然人	2.72%	2,850,000.00	0	2,850,00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前海春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春阳云颂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72%	2,850,000.00	0	2,850,000.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渤海银行—中信证券新莱福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6%	1,536,098.00	0	1,536,098.00	0	不适用		0
谢忠旭	境内自然人	0.71%	744,584	744,584	0.00	744,58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4)	中信证券—渤海银行—中信证券新莱福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系公司为高管、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汪小明为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林珊为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除宁波君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外,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均为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前桥清与前桥义幸为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如有) (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谢忠旭	744,584.00	人民币普通股	744,584.00
蒋伟行	40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6,700.00
杭州益品新五丰药业有限公司	38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2,600.00
UBS AG	243,88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889.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180,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772.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5,9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928.00
雷沫元	1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00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1,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110.00
BARCLAYS BANK PLC	146,1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152.00
黄清意	137,7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793.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前 10 名股东中有 1 名股东为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 2. 公司未知上述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他们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 股东谢忠旭通过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44,584 股，实际合计持有 744,584 股。 2. 股东蒋伟行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22,600 股外，还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4,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6,700 股。 3. 股东杭州益品新五丰药业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8,500 股外，还通过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4,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2,600 股。 4. 股东雷沫元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000 股外，还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8,000 股。 5. 股东黄清意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8,000 股外，还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9,793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7,793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谢忠旭	新增	0	0.00%	744,584	0.71%
宁波磁诚	退出	0	0.00%	431,227	0.41%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社团集体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汪小明	2017年05 月05日	MA290NQL9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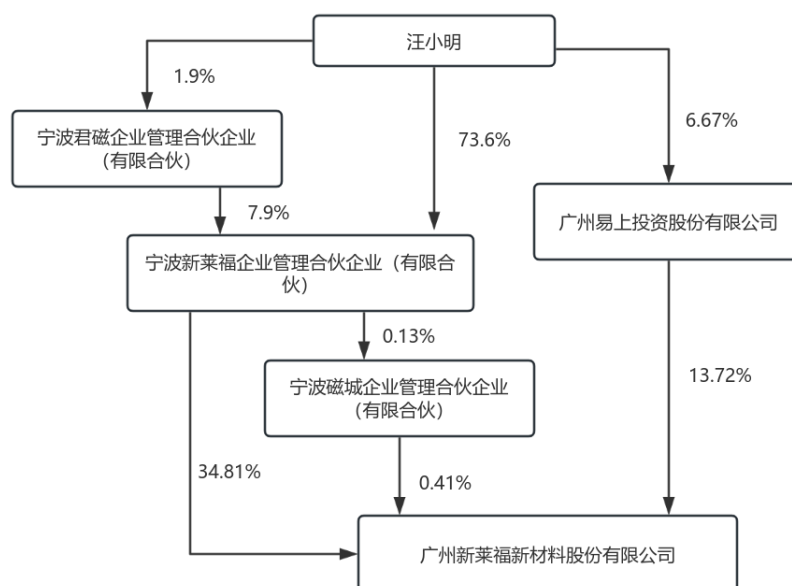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汪小明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适用 不适用**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广州易上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汪小明	2008 年 11 月 18 日	1,200 万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自有资金投资;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4]5-4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扬、刘洪亮

审计报告正文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莱福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莱福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莱福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五（一）。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新莱福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7,080.64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025.90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054.74 万元。

新莱福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五(二)1 及十五。

新莱福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吸附功能材料、电子陶瓷元件及其他功能材料的销售。2023 年度，新莱福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77,118.58 万元，其中吸附功能材料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6,080.8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72.72%；电子陶瓷元件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888.8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6.71%；其他功能材料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970.4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0.34%。

由于营业收入是新莱福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于内销产品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送货单、验收单等；对于外销产品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出口发票、销售出库单、报关单、提单等；

(4)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莱福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新莱福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新莱福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莱福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莱福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新莱福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8,213,513.90	109,923,989.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016,655.59	397,881,726.6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179,087.65	4,842,993.00
应收账款	160,547,428.02	117,997,302.24
应收款项融资	10,185,348.81	400,209.00
预付款项	1,789,796.08	1,030,495.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274,584.87	2,185,912.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069,843.09	123,679,696.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86,774.00	5,302,492.59
流动资产合计	862,663,032.01	763,244,817.1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7,982,083.24	172,514,434.39
在建工程	42,673,913.45	10,697,430.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467,358.05	10,744,068.41
无形资产	48,754,752.88	49,294,188.92
开发支出		
商誉	13,618,055.30	7,316,922.16
长期待摊费用	3,246,147.94	2,819,87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10,689.58	2,288,282.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9,591,607.98	5,504,341.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7,544,608.42	261,179,546.37

资产总计	2,180,207,640.43	1,024,424,363.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453,561.06	48,202,981.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229,121.86	5,505,078.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935,480.38	34,849,328.27
应交税费	9,622,422.65	9,851,736.05
其他应付款	1,186,818.60	1,148,797.6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16,031.47	3,065,069.10
其他流动负债	9,625,464.41	4,392,950.59
流动负债合计	138,468,900.43	107,015,942.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917,342.10	6,036,321.2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66,944.42	3,254,101.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0,084.29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04,370.81	9,290,422.82
负债合计	164,273,271.24	116,306,365.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922,890.00	78,692,1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88,586,443.33	561,574,777.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51,670.40	-2,174,211.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812,251.16	16,551,419.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9,317,016.89	253,473,84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8,886,930.98	908,117,998.36
少数股东权益	17,047,438.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5,934,369.19	908,117,99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0,207,640.43	1,024,424,363.48

法定代表人：汪小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江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松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953,270.10	23,892,189.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009,319.97	367,823,393.3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25,803.90	4,534,294.87
应收账款	74,773,210.90	72,579,964.77
应收款项融资	1,967,887.32	400,209.00
预付款项	394,105.61	181,142.75
其他应收款	556,011,599.08	135,474,961.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4,233,938.19	44,766,426.8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58,257.00	2,403,204.58
流动资产合计	1,003,427,392.07	652,055,787.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2,640,180.00	52,640,18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492,971.97	62,264,696.63
在建工程	2,947,580.54	1,049,41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911,995.65	159,359.06
无形资产	4,512,384.58	4,889,893.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08,968.03	2,117,534.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2,836.88	1,479,866.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4,209,684.74	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4,806,602.39	129,600,944.01
资产总计	1,788,233,994.46	781,656,731.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492,323.65	17,777,158.5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93,933.27	1,072,978.02
应付职工薪酬	21,867,139.51	17,827,643.99
应交税费	2,394,270.57	283,143.25
其他应付款	4,662,276.28	597,597.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7,763.39	126,357.26
其他流动负债	2,559,939.68	4,233,752.56
流动负债合计	69,557,646.35	41,918,631.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809,817.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66,944.42	3,254,101.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76,761.76	3,254,101.62
负债合计	80,034,408.11	45,172,733.2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4,922,890.00	78,692,1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6,172,786.32	553,296,235.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812,251.16	16,551,419.74
未分配利润	108,291,658.87	87,944,176.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8,199,586.35	736,483,998.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88,233,994.46	781,656,731.2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71,185,762.98	714,877,870.32
其中：营业收入	771,185,762.98	714,877,870.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3,886,534.51	583,299,163.47
其中：营业成本	490,064,545.43	464,791,341.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65,212.85	5,969,014.60
销售费用	35,184,820.52	32,591,635.61
管理费用	61,314,181.39	53,972,499.72
研发费用	48,506,074.65	37,865,653.81
财务费用	-16,748,300.33	-11,890,981.68
其中：利息费用	912,624.64	504,659.40
利息收入	14,439,138.29	489,688.18
加：其他收益	4,043,119.30	9,016,649.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94,584.33	9,472,48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46,285.08	1,210,878.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57,917.59	-6,797,211.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604.23	25,651.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076,333.66	144,507,164.35
加：营业外收入	8,617,434.19	1,178,992.53
减：营业外支出	1,698,221.45	1,218,267.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995,546.40	144,467,889.71
减：所得税费用	17,935,202.15	16,547,645.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060,344.25	127,920,244.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060,344.25	127,920,244.1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104,002.67	127,920,244.13
2. 少数股东损益	1,956,341.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7,459.11	-529,014.5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7,459.11	-529,014.5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7,459.11	-529,014.5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7,459.11	-529,014.51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482,885.14	127,391,22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526,543.56	127,391,229.6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6,341.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7	1.6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47	1.63
------------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汪小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江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松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6,552,173.68	304,930,627.93
减：营业成本	203,136,817.25	229,071,367.98
税金及附加	1,546,461.49	2,060,745.79
销售费用	13,514,473.04	11,544,585.66
管理费用	35,061,571.74	30,222,005.92
研发费用	21,503,911.45	18,296,743.11
财务费用	-8,701,271.14	-6,241,446.51
其中：利息费用	109,271.34	11,996.03
利息收入	7,939,033.45	242,490.82
加：其他收益	2,017,539.91	8,591,609.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68,120.62	8,994,006.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5,659.35	1,281,103.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90,766.30	-4,193,700.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662.86	10,240.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286,107.59	34,659,885.51
加：营业外收入	8,023,065.62	1,175,625.72
减：营业外支出	1,131,478.85	11,789.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77,694.36	35,823,722.22
减：所得税费用	1,569,380.17	2,550,066.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08,314.19	33,273,655.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08,314.19	33,273,655.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608,314.19	33,273,655.5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5,286,414.40	795,214,461.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94,352.51	15,166,763.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7,993.95	16,005,48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848,760.86	826,386,708.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1,122,496.23	451,204,710.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987,367.67	141,994,138.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846,929.99	23,193,720.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84,606.20	31,047,97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441,400.09	647,440,54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07,360.77	178,946,160.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6,396,997.83	1,101,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77,928.74	8,590,762.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2,163.02	378,321.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6,697,089.59	1,110,719,084.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033,240.00	26,388,091.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75,262,908.58	1,217,409,199.5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800,959.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2,097,108.50	1,248,797,290.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400,018.91	-138,078,205.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6,243,170.5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243,170.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76,866.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93,563.31	3,846,923.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93,563.31	35,323,790.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949,607.24	-35,323,790.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71,890.18	3,826,829.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028,839.28	9,370,99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923,989.71	100,552,996.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952,828.99	109,923,989.7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619,330.41	344,215,718.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47,945.28	6,604,474.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50,754.55	137,712,308.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218,030.24	488,532,501.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472,981.01	296,569,343.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359,542.51	65,227,83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9,710.42	9,564,552.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9,481,561.19	19,122,01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6,213,795.13	390,483,74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995,764.89	98,048,75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6,243,831.49	1,065,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58,800.65	8,170,613.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9,878.72	356,966.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5,032,510.86	1,074,277,579.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29,765.97	10,225,914.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6,168,075.57	1,163,413,965.6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4,097,841.54	1,173,639,880.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065,330.68	-99,362,300.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6,243,170.5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243,170.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76,866.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99,343.66	643,34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99,343.66	32,120,21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143,826.89	-32,120,21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8,348.87	1,670,193.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061,080.19	-31,763,568.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92,189.91	55,655,758.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953,270.10	23,892,189.9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692,167.00				561,574,777.27		-2,174,211.29		16,551,419.74		253,473,845.64		908,117,998.36		908,117,998.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78,6 92,1 67.0 0				561, 574, 777. 27		- 2,17 4,21 1.29		16,5 51,4 19.7 4		253, 473, 845. 64		908, 117, 998. 36	908, 117, 998. 36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一”号 填列)	26,2 30,7 23.0 0				927, 011, 666. 06		- 577, 459. 11		2,26 0,83 1.42		135, 843, 171. 25		1,09 0,76 8,93 2.62	17,0 47,4 38.2 1	1,10 7,81 6,37 0.83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577, 459. 11				138, 104, 002. 67		137, 526, 543. 56	1,95 6,34 1.58	139, 482, 885. 14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6,2 30,7 23.0 0				927, 011, 666. 06								953, 242, 389. 06	15,0 91,0 96.6 3	968, 333, 485. 69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26,2 30,7 23.0 0				918, 945, 667. 34								945, 176, 390. 34	945, 176, 390. 34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8,06 5,99 8.72								8,06 5,99 8.72	8,06 5,99 8.72	
4. 其他													15,0 91,0 96.6 3	15,0 91,0 96.6 3	

(三) 利润分配									2,260,831.42		-				
1. 提取盈余公积									2,260,831.4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922,890.00				1,488,586.44		-2,751.67	0.40		18,812.25	51.16		389,317.016	1,998.88	17,047.438.21	2,015.934.369.1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692,167.00				553,508,778.55		-1,645.19	6.78		13,224.569.93		160,427,282.63	804,207,601.33		804,207,60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69,964.51	-69,964.51		-69,964.51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	78,692,167.00				553,508,778.55		-1,645.19	6.78		13,224.569.93		160,357,317.12	804,137,637.12		804,137,637.12

期初余额	67.00				778.55		5,196.78		69.93		318.12		636.82		636.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65.998.72		-529,014.51		3,326,849.81		93,116,527.52		103,980,361.54		103,980,361.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9,014.51				127,920,244.13		127,391,229.62		127,391,229.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65.998.72								8,065,998.72		8,065,998.7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065.998.72								8,065,998.72		8,065,998.72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26,849.81		-34,803,716.61		-31,476,866.80		-31,476,866.80
1.提取盈余									3,326,849.81		-3,326,849.81				

公积											9.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1,476,866.80		- 31,476,866.80		- 31,476,866.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692,167.00				561,574,777.27		-2,174,211.29		16,551,419.74		253,473,845.64		908,117,998.36						908,117,998.3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692,167.00				553,296,235.18				16,551,419.74	87,944,176.10		736,483,998.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692,167.00				553,296,235.18				16,551,419.74	87,944,176.10		736,483,998.02
三、本期	26,230,723				922,876,55				2,260,831.	20,347,482		971,715,58

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				1.14				42	.77		8.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608,314.19		22,608,314.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230,723.00				922,876,551.14							949,107,274.1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230,723.00				918,945,667.34							945,176,390.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30,883.80							3,930,883.8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60,831.42	-2,260,831.42		
1. 提取盈余公积									2,260,831.42	-2,260,831.42		
2.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922,890.00				1,476,172,786.32				18,812,251.16	108,291,658.87		1,708,199,586.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8,692,167.00				549,365,351.38				13,224,569.93	89,484,344.92		730,766,433.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107.72		-10,107.72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692,167.00				549,365,351.38				13,224,569.93	89,474,237.20		730,756,325.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30,883.80				3,326,849.81	-1,530,061.10		5,727,672.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273,655.51		33,273,655.51
（二）所					3,930,883.80							3,930,883.80

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							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30,883.80							3,930,883.8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26,849.81	-34,803,716.61			-31,476,86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26,849.81	-3,326,849.8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476,866.80			-31,476,866.8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692,167.00				553,296,235.18				16,551,419.74	87,944,176.10		736,483,998.02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广州新莱福磁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莱福有限公司），新莱福有限公司系由广州金德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德工贸公司）、福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溢

香港公司)于1998年5月8日共同出资组建的外商投资企业,于1998年5月11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企合粤穗总字第005336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总部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116708238794Y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4,922,890.00元,股份总数104,922,89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0,229,265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4,693,625股。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6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于其他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磁性材料及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吸附功能材料、电子陶瓷元件及其他功能材料。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4年4月24日第二届第六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香港新莱福、越南新莱福、美国新莱福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

	重要在建工程。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5%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确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

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建筑完成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土地可供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软件及其他	5-10，使用寿命	年限平均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吸附功能材料、电子陶瓷元件、其他功能材料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在具体业务中，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采用的会计政策：国内销售产品在销售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签收后，客户即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基于签收时间确认收入；(2)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采用的会计政策：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报关单、提单，并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8、合同成本

不适用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

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5.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16.20
	未分配利润	-5,451.11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64,513.4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按 13%、10%、8% 的税率计算缴纳；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政策，退税率为 13%
消费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1%、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母公司	15%
香港新莱福公司	16.5%
越南新莱福公司	20%
美国新莱福公司	21%
宁波新莱福公司	15%
新莱福磁材公司	15%
磁加科技公司	20%
碧克科技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资格有效期为三年，自 2023 年至 2025 年，本公司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越南企业所得税法及政府第 24/2007/ND-CP 号议定书、第 124/2008/ND-CP 号议定书及 128/2013/ND-CP 号议定书之相关规定，越南新莱福公司享有企业所得税及其免减优惠如下：越南新莱福公司适用优惠税率为 15%，自其投入生产经营时起之优惠期为 12 年，越南新莱福公司自发生营利时起三年免缴企业所得税，后续七年减半，本期越南新莱福公司实际企业所得税率为 20%。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规定，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企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磁加科技公司符合上述优惠政策。

4.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新莱福磁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审查，资格有效期为三年，自2021年至2023年，新莱福磁材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碧克电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自2022年至2024年，碧克电子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6.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宁波新莱福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审查，资格有效期为三年，自2022年至2024年，宁波新莱福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9,842.79	262,013.51
银行存款	283,599,437.28	107,349,322.77
其他货币资金	114,374,233.83	2,312,653.43
合计	398,213,513.90	109,923,989.7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191,713.17	11,002,529.31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114,374,233.83 元，其中购买结构性存款保证金 110,000,000.00 元，阿里巴巴账户余额 1,515,592.90 元，支付宝账户余额 1,492,975.25 元，未实际到账的定期存款利息 1,260,684.91 元，微信账户余额 104,980.77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9,016,655.59	397,881,726.68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39,016,655.59	397,881,726.68
其中：		
合计	139,016,655.59	397,881,726.68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179,087.65	4,842,993.00
合计	12,179,087.65	4,842,993.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179,087.65	100.00%			12,179,087.65	4,842,993.00	100.00%			4,842,993.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2,179,087.65	100.00%			12,179,087.65	4,842,993.00	100.00%			4,842,993.00
合计	12,179,087.65	100.00%			12,179,087.65	4,842,993.00	100.00%			4,842,993.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447,059.12
合计		9,447,059.12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7,754,417.73	120,851,376.72
1至2年	422,055.21	2,348,776.13
2至3年	1,190,216.57	1,581,679.99
3年以上	1,439,786.53	494,905.95
3至4年	1,062,894.09	201,461.53
4至5年	95,372.24	73,188.30
5年以上	281,520.20	220,256.12
合计	170,806,476.04	125,276,738.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153.20	0.32%	552,153.20	100.00%		220,044.20	0.18%	220,044.2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	170,254,322.84	99.68%	9,706,894.82	5.70%	160,547,428.02	125,056,694.59	99.82%	7,059,392.35	5.64%	117,997,302.24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170,254,322.84	99.68%	9,706,894.82	5.70%	160,547,428.02	125,056,694.59	99.82%	7,059,392.35	5.64%	117,997,302.24
合计	170,806,476.04	100.00%	10,259,048.02	6.01%	160,547,428.02	125,276,738.79	100.00%	7,279,436.55	5.81%	117,997,302.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52,153.2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36,200.20	36,200.20	36,200.20	36,200.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322,209.00	322,20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83,844.00	183,844.00	183,844.00	183,84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9,900.00	9,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20,044.20	220,044.20	552,153.20	552,15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706,894.8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70,254,322.84	9,706,894.82	5.70%
合计	170,254,322.84	9,706,894.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0,044.20	332,109.00				552,15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59,392.35	2,307,838.66		288,730.57	628,394.38	9,706,894.82
合计	7,279,436.55	2,639,947.66		288,730.57	628,394.38	10,259,048.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8,730.57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Yanathorn Magnetic Co.Ltd	货款	65,595.20	预计难以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HAAS & CO MAGNETTECHNIK GMBH	货款	128,447.27	预计难以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194,042.47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191,141.06		10,191,141.06	5.97%	509,557.05
第二名	5,109,935.60		5,109,935.60	2.99%	255,496.78
第三名	4,792,828.03		4,792,828.03	2.81%	239,641.40
第四名	3,954,236.00		3,954,236.00	2.32%	197,711.80
第五名	3,009,708.59		3,009,708.59	1.76%	150,485.43
合计	27,057,849.28		27,057,849.28	15.85%	1,352,892.46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85,348.81	400,209.00
合计	10,185,348.81	400,209.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85,348.81	100.00%			10,185,348.81	400,209.00	100.00%			400,209.00
其中：										
银行承	10,185,	100.00%			10,185,	400,209	100.00%			400,209

兑汇票	348.81				348.81	.00				.00
合计	10,185,348.81	100.00%			10,185,348.81	400,209.00	100.00%			400,209.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274,584.87	2,185,912.49
合计	5,274,584.87	2,185,912.4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833,609.79	1,466,609.79
备用金	655,980.15	472,098.53
应收暂付款	260,820.72	276,774.42
应收出口退税款	4,181,363.91	1,112,846.45
合计	6,931,774.57	3,328,329.1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95,491.20	1,516,552.56
1 至 2 年	135,506.74	581,303.11
2 至 3 年	581,303.11	317,163.94
3 年以上	1,219,473.52	913,309.58
3 至 4 年	319,394.40	8,000.00
4 至 5 年	5,769.54	76,100.00
5 年以上	894,309.58	829,209.58
合计	6,931,774.57	3,328,329.1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31,774.57	100.00%	1,657,189.70	23.91%	5,274,584.87	3,328,329.19	100.00%	1,142,416.70	34.32%	2,185,912.49
其中：										
合计	6,931,774.57	100.00%	1,657,189.70	23.91%	5,274,584.87	3,328,329.19	100.00%	1,142,416.70	34.32%	2,185,912.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75,827.63	58,130.31	1,008,458.76	1,142,416.7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775.34	6,775.34		
——转入第三阶段		-58,130.31	58,130.31	
本期计提	172,286.70	6,775.33	327,275.39	506,337.42
其他变动	8,435.58			8,435.5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9,774.57	13,550.67	1,393,864.46	1,657,189.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142,416.70	506,337.42			8,435.58	1,657,189.70
合计	1,142,416.70	506,337.42			8,435.58	1,657,189.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出口退税款	4,181,363.91	1年以内	60.32%	209,068.2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1,073,509.79	2-3年、3年以上	15.49%	714,218.7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354,000.00	1年以内	5.11%	17,700.0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3年以上	2.89%	200,000.00
第五名	应收暂付款	127,422.92	1年以内	1.84%	6,371.15
合计		5,936,296.62		85.65%	1,147,358.0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771,796.08	98.99%	997,515.28	96.80%
1至2年	18,000.00	1.01%	32,979.84	3.20%
合计	1,789,796.08		1,030,495.12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144,000.00	8.05
第二名	135,576.75	7.57
第三名	120,000.00	6.70
第四名	66,755.00	3.73
第五名	61,865.90	3.46
小计	528,197.65	29.51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297,217.94	6,221,977.26	62,075,240.68	62,819,227.90	5,950,362.70	56,868,865.20
在产品	27,324,003.91	2,096,681.35	25,227,322.56	20,483,270.19	920,295.40	19,562,974.79
库存商品	33,659,887.12	2,829,771.78	30,830,115.34	41,154,309.93	2,206,911.96	38,947,397.97
发出商品	8,443,071.14		8,443,071.14	5,103,925.51		5,103,925.51
委托加工物资	629,905.38		629,905.38	299,214.68		299,214.68
低值易耗品	2,864,187.99		2,864,187.99	2,897,318.13		2,897,318.13
合计	141,218,273.48	11,148,430.39	130,069,843.09	132,757,266.34	9,077,570.06	123,679,696.2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950,362.70	3,258,313.87		2,986,699.31		6,221,977.26
在产品	920,295.40	1,285,186.89	431,867.39	540,668.33		2,096,681.35
库存商品	2,206,911.96	1,152,194.92	54,972.75	584,307.85		2,829,771.78
合计	9,077,570.06	5,695,695.68	486,840.14	4,111,675.49		11,148,430.39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262,996.73	2,768,132.9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3,777.27	1,166,435.10
IPO 申报费用		1,367,924.55
合计	5,386,774.00	5,302,492.5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	---------	----	------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7,982,083.24	172,514,434.39
合计	177,982,083.24	172,514,434.3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7,356,578.20	113,365,206.77	8,607,096.68	23,143,177.47	282,472,059.12
2. 本期增加金额		23,915,871.61	2,038,666.97	2,316,743.15	28,271,281.73
(1) 购置			1,614,460.94	1,914,169.84	3,528,630.78
(2) 在建工程转入		15,641,337.46	397,168.14	39,296.68	16,077,802.28
(3) 企		8,274,534.15	27,037.89	362,996.60	8,664,568.64

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				280.03	280.03
3. 本期减少金额	6,260.94	2,499,799.48	1,349,401.94	35,392.00	3,890,854.36
(1) 处置或报废	6,260.94	2,499,799.48	1,349,401.94	35,392.00	3,890,854.36
4. 期末余额	137,350,317.26	134,781,278.90	9,296,361.71	25,424,528.62	306,852,486.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148,352.73	56,376,245.48	6,042,189.43	14,390,837.09	109,957,624.73
2. 本期增加金额	6,080,705.92	11,871,779.46	1,016,579.27	2,550,559.49	21,519,624.14
(1) 计提	6,080,705.92	9,047,735.44	997,360.21	2,379,326.26	18,505,127.83
(2) 企业合并增加		2,824,044.02	19,219.06	171,095.44	3,014,358.52
(3) 汇率变动				137.79	137.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423,208.40	1,167,317.28	16,319.94	2,606,845.62
(1) 处置或报废		1,423,208.40	1,167,317.28	16,319.94	2,606,845.62
4. 期末余额	39,229,058.65	66,824,816.54	5,891,451.42	16,925,076.64	128,870,403.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121,258.61	67,956,462.36	3,404,910.29	8,499,451.98	177,982,083.24
2. 期初账面价值	104,208,225.47	56,988,961.29	2,564,907.25	8,752,340.38	172,514,434.3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莱福磁材公司一期厂房 1-3 号	63,098,736.60	办理中
新莱福磁材公司办公楼	15,464,374.67	办理中
新莱福磁材公司二号仓库	532,949.08	办理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2,673,913.45	10,697,430.28
合计	42,673,913.45	10,697,430.2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磁材二期基建	35,659,164.08		35,659,164.08	1,469,756.83		1,469,756.83
设备安装	7,014,749.37		7,014,749.37	9,227,673.45		9,227,673.45
合计	42,673,913.45		42,673,913.45	10,697,430.28		10,697,430.2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例			化金 额		
磁材 二期 基建	176,0 00,00 0.00	1,469 ,756. 83	34,18 9,407 .25			35,65 9,164 .08	20.26 %	20%				自有 及募 集资 金
设备 安装		9,227 ,673. 45	13,86 4,878 .20	16,07 7,802 .28		7,014 ,749. 37						自有 及募 集资 金
合计	176,0 00,00 0.00	10,69 7,430 .28	48,05 4,285 .45	16,07 7,802 .28		42,67 3,913 .45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063,363.50	17,063,363.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5,229,940.49	25,229,940.49
(1) 租入	13,539,639.75	13,539,639.75
(2) 企业合并	11,669,784.35	11,669,784.35
(3) 汇率变动	20,516.39	20,516.39
3. 本期减少金额	2,137,118.85	2,137,118.85
(1) 处置	2,137,118.85	2,137,118.85
4. 期末余额	40,156,185.14	40,156,185.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319,295.09	6,319,295.09
2. 本期增加金额	7,439,487.26	7,439,487.26
(1) 计提	4,794,912.15	4,794,912.15
(2) 企业合并	2,628,329.80	2,628,329.80
(3) 汇率变动	16,245.31	16,245.31
3. 本期减少金额	2,069,955.26	2,069,955.26
(1) 处置	2,069,955.26	2,069,955.26
4. 期末余额	11,688,827.09	11,688,827.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467,358.05	28,467,358.05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44,068.41	10,744,068.4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605,294.68		3,619,202.85		60,224,497.53
2. 本期增加金额			986,789.80		986,789.80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986,789.80		986,789.80
3. 本期减少金额			7,132.08		7,132.08
(1) 处置			7,132.08		7,132.08
4. 期末余额	56,605,294.68		4,598,860.57		61,204,155.2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36,531.34		2,793,777.27		10,930,308.6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2,284.84		390,731.59		1,523,016.43
(1) 计提	1,132,284.84		388,116.49		1,520,401.33
(2) 企业合并增加			2,615.10		2,615.10
3. 本期减少金额			3,922.67		3,922.67
(1) 处置			3,922.67		3,922.67
4. 期末余额	9,268,816.18		3,180,586.19		12,449,402.3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336,478.50		1,418,274.38		48,754,752.88
2. 期初账面价值	48,468,763.34		825,425.58		49,294,188.9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减值准备	
MAGNET LIMITED	7,316,922.16					7,316,922.16
碧克电子公司		7,363,355.05				7,363,355.05
合计	7,316,922.16	7,363,355.05				14,680,277.2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本期计提	处置		
MAGNET LIMITED	0		1,062,221.91			1,062,221.91
合计	0		1,062,221.91			1,062,221.9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MAGNET LIMITED	独立产生现金流的资产组合	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	是
碧克电子公司	独立产生现金流的资产组合	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MAGNET LIMITED	12,936,442.26	11,874,220.35	1,062,221.91	5年	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为-10%、利润率为10.71%-16.00%。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稳定期增长率为-12%、利润率为8.09%。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折现率为11.42%。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碧克电子公司	53,520,266.35	56,532,763.63		5年	预测期内收入增长率为3%-10.29%、利润率为11.62%-14.24%。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稳定期增长率为0%、利润率为11.62%。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折现率为11.27%。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66,456,708.61	68,406,983.98	1,062,221.91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	2,819,878.45	1,568,777.50	1,142,508.01		3,246,147.94
合计	2,819,878.45	1,568,777.50	1,142,508.01		3,246,147.94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497,271.73	3,087,649.93	15,650,558.79	2,356,351.48
递延收益	2,666,944.42	400,041.66	3,254,101.62	488,115.2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920,622.27	3,382,960.92	2,159,750.53	330,867.56
合计	34,084,838.42	6,870,652.51	21,064,410.94	3,175,334.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67,228.58	220,084.29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3,328,930.24	499,339.54	3,671,552.73	550,732.91
使用权资产	20,751,463.47	3,160,623.39	2,191,648.79	336,318.67
合计	25,547,622.29	3,880,047.22	5,863,201.52	887,051.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9,962.93	3,210,689.58	887,051.58	2,288,282.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59,962.93	220,084.29	887,051.5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67,396.38	2,098,864.52
合计	2,567,396.38	2,098,864.5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960,756.78		1,960,756.78	504,341.06		504,341.06
投资意向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大额存单	997,630,851.20		997,630,851.20			
合计	999,591,607.98		999,591,607.98	5,504,341.06		5,504,341.06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冻结	购买结构化存款前预冻结				
应收票据	9,447,059.12	9,447,059.12	质押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4,295,842.96	4,295,842.96	质押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合计	119,447,059.12	119,447,059.12			4,295,842.96	4,295,842.96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47,654,446.94	39,368,130.30
工程设备款	5,310,589.48	941,421.43
其他	8,488,524.64	7,893,430.11
合计	61,453,561.06	48,202,981.8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86,818.60	1,148,797.63
合计	1,186,818.60	1,148,797.6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1,186,818.60	1,148,797.63
合计	1,186,818.60	1,148,797.6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229,121.86	5,505,078.82
合计	9,229,121.86	5,505,078.8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797,007.33	153,523,248.04	146,505,539.11	41,814,716.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320.94	7,974,243.25	7,905,800.07	120,764.12
合计	34,849,328.27	161,497,491.29	154,411,339.18	41,935,480.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765,534.95	142,001,041.66	134,992,987.38	41,773,589.23
2、职工福利费		5,249,572.44	5,249,572.44	
3、社会保险费	30,902.38	4,627,245.27	4,617,545.62	40,602.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652.60	4,284,900.61	4,276,708.18	34,845.03
工伤保险费	4,249.78	329,581.90	328,074.68	5,757.00
生育保险费		12,762.76	12,762.76	
4、住房公积金		1,597,941.00	1,597,94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0.00	47,447.67	47,492.67	525.00
合计	34,797,007.33	153,523,248.04	146,505,539.11	41,814,716.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0,606.28	7,777,554.93	7,711,471.71	116,689.50
2、失业保险费	1,714.66	196,688.32	194,328.36	4,074.62
合计	52,320.94	7,974,243.25	7,905,800.07	120,764.12

其他说明：

短期薪酬本期增加金额包含合并广东碧克期初形成的金额 366,096.58 元。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4,515.18	965,316.55
企业所得税	8,544,160.83	7,078,972.72
个人所得税	227,292.98	437,224.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851.06	751,748.82
教育费附加	105,793.32	322,178.07
地方教育附加	70,528.87	214,782.45
其他	93,280.41	81,512.55
合计	9,622,422.65	9,851,736.05

其他说明：

41、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416,031.47	3,065,069.10
合计	5,416,031.47	3,065,069.10

其他说明：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78,405.29	97,107.63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9,447,059.12	4,295,842.96
合计	9,625,464.41	4,392,950.5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	----	--	--	--	--	--	--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26,242,167.09	6,696,537.81
未确认融资费用	-3,324,824.99	-660,216.61
合计	22,917,342.10	6,036,321.20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54,101.62		587,157.20	2,666,944.4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54,101.62		587,157.20	2,666,944.42	

其他说明：

公司 2023 年 8 月 15 日收到《广州市黄埔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收回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及产业化方向部分项目扶持资金的函》（穗埔工信函〔2023〕645 号）的函，根据《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广州市“中国制造 2025”产业发展资金技术改造专题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及产业化方向项目计划的通知》（穗工信函〔2018〕1133 号），原下达了公司“磁性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70 万元，现按照《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收回 2018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及产业化方向部分项目扶持资金的函》，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依据巡查以来自查情况，由于扶持资金计算错误，本次收回公司上述项目专题扶持资金 10 万元。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8,692,167 .00	26,230,723 .00				26,230,723 .00	104,922,89 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7号）核准，公司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230,723股。本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0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24,572,040.3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9,395,650.0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45,176,390.34元，其中计入股本26,230,723.00元，计入资本公积918,945,667.34元。

53、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4,770,613.27	918,945,667.34		1,463,716,280.61
其他资本公积	16,804,164.00	8,065,998.72		24,870,162.72
合计	561,574,777.27	927,011,666.06		1,488,586,443.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增加之金额详见第十节（七）52、股本之其他说明，其他资本公积增加8,065,998.72元，系公司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总额8,065,998.72元。

55、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174,211.29	577,459.11				577,459.11		2,751,670.4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2,174,211.29	577,459.11				577,459.11		2,751,670.4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				-		-
	2,174,211.29	577,459.11				577,459.11		2,751,670.4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551,419.74	2,260,831.42		18,812,251.16
合计	16,551,419.74	2,260,831.42		18,812,251.1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5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3,479,296.75	160,427,282.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451.11	-69,964.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3,473,845.64	160,357,318.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104,002.67	127,920,244.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60,831.42	3,326,849.81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476,866.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9,317,016.89	253,473,845.6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5,451.11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9,401,704.62	488,812,780.64	711,202,510.84	461,610,400.15
其他业务	1,784,058.36	1,251,764.79	3,675,359.48	3,180,941.26
合计	771,185,762.98	490,064,545.43	714,877,870.32	464,791,341.4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771,185,762.98	490,064,545.43						
其中：								
吸附功能材料	560,808,626.92	346,704,478.77						
电子陶瓷元件	128,888,204.64	91,040,057.36						
其他功能材料	79,704,873.06	51,068,244.51						
其他业务	1,784,058.36	1,251,764.7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362,317,235.78	250,061,026.58						
外销	408,868,527.20	240,003,518.8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771,185,762.98	490,064,545.4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公司销售产品，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在具体业务中，主要交易方式的具体销售确认的时间为：(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采用的会计政策：国内销售产品在销售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内，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签收后，客户即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公司基于签收时间确认收入；(2)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采用的会计政策：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报关单、提单，并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不同产品和不同客户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针对大多数客户，公司均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76,305,520.80 元，其中，76,305,520.8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8,682.13	2,369,295.19
教育费附加	1,520,490.17	1,692,353.67
房产税	1,366,090.04	1,368,732.15
土地使用税	186,891.34	186,891.34
印花税	354,671.27	336,289.06
其他	8,387.90	15,453.19
合计	5,565,212.85	5,969,014.60

其他说明：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448,217.63	28,285,046.62
办公费	4,136,559.92	3,864,462.24
折旧及摊销	6,721,688.62	6,155,090.20
交通差旅费	2,302,921.93	1,762,760.56
业务招待费	5,279,592.60	3,377,729.10

维修费	688,242.11	400,867.61
中介机构服务费	245,490.24	489,327.51
咨询顾问费	1,214,920.14	980,714.61
股份支付	8,065,998.72	8,065,998.72
其他	2,210,549.48	590,502.55
合计	61,314,181.39	53,972,499.72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497,790.21	18,129,162.35
报关及出口信用保险费	5,443,770.40	5,168,064.23
销售服务费	4,653,839.31	4,905,008.60
办公费	553,537.74	314,377.3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357,254.05	1,194,549.35
业务招待费	933,949.38	761,814.75
交通差旅费	2,239,953.38	1,007,078.44
折旧摊销费	602,458.49	553,467.30
其他	902,267.56	558,113.20
合计	35,184,820.52	32,591,635.61

其他说明：

6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453,071.00	17,048,269.07
领用材料	19,148,733.24	14,785,284.11
折旧及摊销	2,903,049.52	2,017,810.07
燃料及动力费	3,156,452.54	2,061,374.57
维修及试制费	401,306.63	298,770.49
其他	1,443,461.72	1,654,145.50
合计	48,506,074.65	37,865,653.81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12,624.64	504,659.40
减：利息收入	14,439,138.29	489,688.18
汇兑损益	-3,649,349.29	-12,346,003.2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27,562.61	440,050.37
合计	-16,748,300.33	-11,890,981.68

其他说明：

6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87,157.20	495,631.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800,488.85	8,396,374.3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6,449.09	124,643.04
增值税加计抵减	1,659,024.16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9,494,584.33	9,472,489.67
合计	9,494,584.33	9,472,489.67

其他说明：

7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39,947.66	1,286,192.54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6,337.42	-75,314.10
合计	-3,146,285.08	1,210,878.44

其他说明：

7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695,695.68	-6,797,211.27
十、商誉减值损失	-1,062,221.91	
合计	-6,757,917.59	-6,797,211.27

其他说明：

7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0,994.02	25,651.55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610.21	

7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8,522,538.59	1,175,000.00	8,522,538.59
其 他	94,895.60	3,992.53	94,895.60
合计	8,617,434.19	1,178,992.53	8,617,434.19

其他说明：

7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56,128.61	624.74	456,128.61
对外捐赠	200,000.00		200,000.00
诉讼损失	705,506.85		705,506.85
工伤赔偿		1,200,000.00	
其 他	336,585.99	17,642.43	336,581.99
合计	1,698,221.45	1,218,267.17	1,698,217.45

其他说明：

7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787,905.41	16,135,747.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2,703.26	411,897.83
合计	17,935,202.15	16,547,645.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7,995,546.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699,331.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3,577.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24,402.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4,601.7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269,154.9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7,117,705.76

其他	-250,647.04
所得税费用	17,935,202.15

其他说明：

7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116,155.98	9,571,374.31
保证金押金净额		4,214,230.51
利息收入	3,495,239.61	489,688.1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6,449.09	124,643.04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净额		82,673.91
应收暂付款	15,953.70	728,426.73
应付暂收款	38,020.97	658,471.98
租赁收入	111,279.00	131,982.01
其他	94,895.60	3,992.53
合计	13,967,993.95	16,005,483.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16,084,571.82	13,909,005.96
付现管理费用	16,078,276.42	11,466,364.18
付现研发费用	5,001,220.89	4,014,290.56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净额	183,881.62	
押金保证金净额	367,000.00	
应收暂付款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769,655.45	1,658,317.54
合计	39,484,606.20	31,047,978.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购买意向金	110,000,000.00	
投资意向金		5,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5,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付款额	5,594,707.65	3,454,376.39
IPO 中介费用	29,698,855.66	392,547.19
合计	35,293,563.31	3,846,923.5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0,060,344.25	127,920,244.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904,202.67	5,586,332.8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505,127.83	16,354,381.44
使用权资产折旧	4,794,912.15	3,266,113.43
无形资产摊销	1,520,401.33	1,838,210.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42,508.01	869,876.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604.23	-25,651.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6,128.61	624.7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419,938.42	-11,841,343.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94,584.33	-9,472,48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7,112.13	335,399.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591.13	76,498.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18,496.03	-7,582,646.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610,297.44	56,647,946.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97,360.91	-13,093,335.54
其他	8,065,998.72	8,065,99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07,360.77	178,946,160.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6,952,828.99	109,923,989.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923,989.71	100,552,996.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028,839.28	9,370,993.6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000,000.00
其中：	
广东碧克	7,000,000.00
减：购买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9,040.08
其中：	
广东碧克	199,040.08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800,959.92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6,952,828.99	109,923,989.71
其中：库存现金	239,842.79	262,013.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3,599,437.28	107,349,322.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13,548.92	2,312,653.4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952,828.99	109,923,989.7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23,879,221.74		使用范围受限的募集资金
境外经营子公司受外汇管制的资金	18,191,713.17	11,002,529.31	境外经营子公司受外汇管制的资金
合计	42,070,934.91	11,002,529.31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结构性存款购买意向金	11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购买意向金，买定前处于冻结状态
定期存款计提利息	1,260,684.91		未实际到账的定期存款计提利息
合计	111,260,684.91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7,664,087.19
其中：美元	7,946,770.82	7.0827	56,284,593.69
欧元	245.05	7.8592	1,925.90
港币	1,031,838.63	0.9062	935,072.80
越南盾	1,474,982,665.00	0.0003	442,494.80
应收账款			86,631,431.59
其中：美元	12,202,738.68	7.0827	86,428,337.25
欧元			
港币	55,712.45	0.9062	50,487.74
越南盾	508,688,662.00	0.0003	152,606.6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073,509.79
其中：越南盾	3,578,365,952.00	0.0003	1,073,509.79
应付账款			41,037,538.82
其中：美元	5,735,799.39	7.0827	40,624,946.34
越南盾	1,375,308,265.00	0.0003	412,592.48
其他应付款			118.35
其中：越南盾	394,488.00	0.0003	118.3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84,032.71	692,144.62
合 计	184,032.71	692,144.62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105,980.00	0.00
合计	105,980.00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82、其他****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453,071.00	17,048,269.07
领用材料	19,148,733.24	14,785,284.11
折旧及摊销	2,799,141.26	2,017,810.07
燃料及动力费	3,156,452.54	2,061,374.57
维修及试制费	401,306.63	298,770.49
其他	1,547,369.98	1,654,145.50
合计	48,506,074.65	37,865,653.8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8,506,074.65	37,865,653.81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13日	30,000,000.00	60.00%	购买及增资	2023年01月13日	实际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	38,630,475.31	5,443,816.11	2,203,436.80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惠州市阿米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付国勇、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签订的《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付国勇、惠州市阿米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协议书》，本公司以 5,000,000.00 元受让惠州市阿米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付国勇持有的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股权，该笔股权转让价款已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和 2022 年 9 月 21 日以投资意向金的形式预先支付。股权转让的同时，公司向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各方同意公司以 25,000,000.00 元对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9,760,000.00 元，公司认缴出资 11,856,000.00 元，持股比例 60.00%，并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2023 年 2 月 20 日和 2023 年 6 月 20 日共支付增资款 21,000,000.00 元（剩余 4,000,000.00 元尚未出资），并办理了相应的财产权交接手续，2 月份实现了对碧克电子公司的控制，故自 2023 年 2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3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2,636,644.9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7,363,355.0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涉及的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2〕2-29号），碧克电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2022年9月30日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2,529万元。基于该评估结果，公司与碧克电子原股东惠州市阿米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付国勇及碧克电子协商一致，各方同意碧克电子公司100%的股权在评估基准日的股权价值（即本次交易的投前估值）为2500万元，并以上述价值作为本次交易的作价依据，共同确定：本次交易中，碧克电子每1元的注册资本对应的转让/增资价格为2.53元。各方同意，前述投前估值，本次交易的内容包括本次股权转让及本次增资。本次股权转让：公司以500万元现金方式受让惠州市阿米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付国勇持有的公司20.00%的股权。本次增资：本次股权转让的同时，公司向碧克电子进行增资，各方同意公司以2,500万元认购碧克电子新增988万元注册资本，实缴注册资本后剩余1,512万元增资款，计入碧克电子资本公积。惠州市阿米莱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付国勇放弃本次增资时同比例认购碧克电子新增注册资本的权利。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本次交易定价系根据碧克电子公司2022年9月30日时点的经评估的净资产确定，该时点的审定净资产11,207,172.31元（天健审〔2022〕5-120号），经评估的净资产公允价值14,291,366.33元（坤元评报〔2022〕2-29号），评估增值3,084,194.02元。2023年1月31日资产负债表时点碧克电子公司净资产22,636,644.95元，确认商誉7,363,355.05元。

其他说明：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99,040.08	199,040.08
应收款项	31,170,879.33	31,170,879.33
存货	6,767,346.46	6,542,540.09
固定资产	5,650,210.12	4,736,901.90
无形资产	984,174.70	4,516.98
在建工程	221,238.94	221,238.94
使用权资产	9,041,454.55	9,041,454.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285.18	167,285.18
长期待摊费用	842,948.87	842,948.87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6,937,279.76	6,937,27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7,665.85	
租赁负债	10,061,891.04	10,061,891.04
净资产	37,727,741.58	35,927,635.12
减：少数股东权益	15,091,096.63	
取得的净资产	22,636,644.95	35,927,635.1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新莱福磁电（宁波）有限公司	5,000,000.00	宁波市	宁波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磁加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商业	100.00%		设立
新莱福磁电	11,228,180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00%		设立

(香港)有限公司	.00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760,000.00	惠州市	惠州市	制造业	60.00%		受让及增资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254,101.62			487,157.20	- 100,000.00	2,666,944.42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287,646.05	8,892,006.07
营业外收入	8,522,538.59	1,175,000.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15.85%（2022 年 12 月 31 日：15.5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等多种融资手段，优化融资结构，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61,453,561.06	61,453,561.06	61,453,561.06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9,447,059.12	9,447,059.12	9,447,059.12		
其他应付款	1,186,818.60	1,186,818.60	1,186,818.6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333,373.57	32,209,849.64	5,967,682.55	11,461,713.82	14,780,453.27
小 计	100,420,812.35	104,297,288.42	78,055,121.33	11,461,713.82	14,780,453.2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48,202,981.84	48,202,981.84	48,202,981.84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4,295,842.96	4,295,842.96	4,295,842.96		
其他应付款	1,148,797.63	1,148,797.63	1,148,797.6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01,390.30	10,421,823.52	3,725,285.71	5,868,365.98	828,171.83
小 计	62,749,012.73	64,069,445.95	57,372,908.14	5,868,365.98	828,171.83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016,655.59		139,016,655.59
应收款项融资			10,185,348.81	10,185,348.8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9,016,655.59	10,185,348.81	149,202,004.4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理财产品，主要根据本金及预期收益确认期末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因获取近期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无市场公开报价，因此应收款项融资采用成本代表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	投资管理	800 万元	34.81%	34.8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汪小明通过其控制的宁波新莱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26.77%的权益，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汪小明。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NICHILAY MAGNET CO., LTD.	公司股东前桥清担任董事长、前桥义幸担任董事的公司
日磁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前桥义幸担任董事长、前桥清担任董事的公司
日丽磁石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前桥清担任董事长、前桥义幸担任董事的公司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控人汪小明担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NICHILAY MAGNETCO., LTD	PET、双面胶等	2,045,069.55	4,000,000.00	否	1,252,939.14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涂料、光油等	388,230.12	700,000.00	否	378,761.0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NICHILAY MAGNET CO., LTD.	吸附功能材料等	30,498,874.21	32,633,083.77
日磁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吸附功能材料等	4,209,080.05	4,874,282.05
日丽磁石香港有限公司	吸附功能材料等	14,875.23	8,694.8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60.93	1,355.64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NICHILAY MAGNET CO., LTD.	10,191,141.06	509,557.05	7,751,428.96	387,571.45
应收账款	日磁蕾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692,406.71	34,620.34	510,788.90	25,539.45
应收账款	日丽磁石香港有限公司	722.44	36.12	1,016.83	50.8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NICHILAY MAGNET CO., LTD.	2,047,693.41	1,427,215.34
应付账款	广州慧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187.68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系参考最近一期（2020 年 12 月）公司入股的外部投资者的投资估值确定（15.33 元/股）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870,162.7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065,998.72

其他说明：

2020 年 12 月，公司员工汪晓阳等 15 人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宁波君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宁波君磁合伙)的方式受让公司实际控制人汪小明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新莱福合伙部分合伙份额，间接取得本公司股份 2,814,375 股，并约定所有合伙人自其最后一次缴足认购份额之日起与公司或其子公司保持劳动关系不低于 5 年，此项属于设定服务期的股份支付计划，因汪晓阳等 15 人取得的本公司股份的成本（授予价格 1 元/股）低于其股份的公允价值（授予日公允价格 15.33 元/股），故公司根据股权激励计划在授予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的公允价值估计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为 40,329,993.75 元，在相应的 5 年服务期内，按照计划在各会计期间内服务期长度占整个服务期长度的比例分摊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金额，2020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672,166.56 元，2021-2024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8,065,998.72 元，2025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7,393,832.16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4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08,291,658.8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9,317,016.89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据孰低原则，本年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8,291,658.87 元。</p> <p>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以后年度分配。如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归属、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p>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188,173.08	74,042,681.17
1 至 2 年	327,254.64	484,699.30
2 至 3 年	275,006.54	1,011,013.85
3 年以上	923,556.28	338,243.82
3 至 4 年	672,853.75	132,672.52
4 至 5 年	45,131.23	21,727.30
5 年以上	205,571.30	183,844.00
合计	78,713,990.54	75,876,638.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6,053.00	0.64%	506,053.00	100.00%	0.00	183,844.00	0.24%	183,844.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207,937.54	99.36%	3,434,726.64	4.39%	74,773,210.90	75,692,794.14	99.76%	3,112,829.37	4.11%	72,579,964.77
其中：										
合计	78,713,990.54	100.00%	3,940,779.64	5.01%	74,773,210.90	75,876,638.14	100.00%	3,296,673.37	4.34%	72,579,964.77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3,844.00	322,209.00				506,053.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12,829.37	339,812.07		17,914.80		3,434,726.64
合计	3,296,673.37	662,021.07		17,914.80		3,940,779.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672,729.02		13,672,729.02	17.37%	
第二名	2,535,824.42		2,535,824.42	3.22%	
第三名	2,523,677.48		2,523,677.48	3.21%	126,183.87
第四名	2,267,690.00		2,267,690.00	2.88%	113,384.50
第五名	2,230,802.61		2,230,802.61	2.83%	111,540.13
合计	23,230,723.53		23,230,723.53	29.51%	351,108.5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56,011,599.08	135,474,961.23
合计	556,011,599.08	135,474,961.2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554,625,906.12	134,655,702.92
员工备用金及借款	599,011.25	427,098.53
押金保证金	734,100.00	498,424.23
应收暂付款	106,846.47	35,903.66
出口退税	675,981.51	334,439.88
合计	556,741,845.35	135,951,569.2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31,275,600.80	617,169.96
1至2年	146,996.32	28,310,084.61
2至3年	28,310,084.61	106,375,161.71
3年以上	97,009,163.62	649,152.94
3至4年	96,373,241.14	
4至5年	100,708.62	
5年以上	535,213.86	649,152.94
合计	556,741,845.35	135,951,569.2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6,741,845.35	100.00%	730,246.27	0.13%	556,011,599.08	135,951,569.22	100.00%	476,607.99	0.35%	135,474,961.23
其中：										

合计	556,741,845.35	100.00%	730,246.27	0.13%	556,011,599.08	135,951,569.22	100.00%	476,607.99	0.35%	135,474,961.23
----	----------------	---------	------------	-------	----------------	----------------	---------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259.37	4,003.01	442,345.61	476,607.99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775.34	6,775.34		0.00
--转入第三阶段		-4,003.01	4,003.01	0.00
本期计提	41,553.65	6,775.33	205,309.30	253,638.2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5,037.68	13,550.67	651,657.92	730,246.2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476,607.99	253,638.28				730,246.27
合计	476,607.99	253,638.28				730,246.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内部往来	554,288,083.78	1年以内、2-3年、3年以上	99.56%	
第二名	出口退税款	675,981.51	1年以内	0.12%	33,799.08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354,000.00	1年以内	0.06%	17,700.00
第四名	内部往来	325,636.48	3年以上	0.06%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3年以上	0.04%	200,000.00
合计		555,843,701.77		99.84%	251,499.0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2,640,180.00		82,640,180.00	52,640,180.00		52,640,180.00
	0		0	0		0
合计	82,640,180.00		82,640,180.00	52,640,180.00		52,640,180.00
	0		0	0		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州新莱福磁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新莱福磁电(宁波)有限公司	10,412,000.00						10,412,000.00	
深圳市磁加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NEWLIFE MAGNET ELECTRICITY HONGKONG LTD	11,228,180.00						11,228,180.00	
广东碧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52,640,180.00		30,000,000.00				82,640,18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5,796,683.95	202,666,390.82	301,640,161.54	226,548,557.16
其他业务	755,489.73	470,426.43	3,290,466.39	2,522,810.82
合计	276,552,173.68	203,136,817.25	304,930,627.93	229,071,367.9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76,552,173.68	203,136,817.25						
其中：								
吸附功能材料	134,184,219.85	99,812,340.75						
电子陶瓷元件	90,854,301.53	63,307,615.85						
其他功能材料	50,758,162.57	39,546,434.22						
其他业务收入	755,489.73	470,426.4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189,058,209.56	139,905,633.61						

外销	87,493,964.12	63,231,183.6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76,552,173.68	203,136,817.2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9,985,627.83 元，其中，19,965,627.83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468,120.62	8,994,006.42
合计	8,468,120.62	8,994,006.42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12,524.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23,027.44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320,206.19	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7,197.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00,011.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8,883.66	
合计	16,154,616.8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800,017.56	
2022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272,783.98	
差异	527,233.58	1、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 2、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1%	1.47	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6%	1.30	1.3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